

股票代號：6649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Bio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一一一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王文熙
職稱：總經理
電話：03-668-308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twbm.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允泉
職稱：經理
電話：03-668-308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twbm.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一段188號1樓
總公司電話：03-668-3088
分公司地址：無
分公司電話：無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一段188號1樓
工廠電話：03-668-30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黃海寧 會計師、呂倩慧 會計師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網址：<http://www.kpmg.tw>
電話：03-579-995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wbm.com.tw>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36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9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0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從業員工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資通安全管理	60
七、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1
一、財務狀況	71
二、財務績效	72
三、現金流量	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74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7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信任，讓公司能夠順利成長。在此謹將 111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2 年營運計畫概要，在此向股東說明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與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27,306 仟元，營收組成主係本公司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系統產品、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出貨及子公司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快速試製服務收入；目前本公司現階段營運策略系以滿足客戶產品需求，同步協助客戶其他產品功能之研發設計開發，期許未來可以銜接公司營收新動能，故 111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3,755 仟元，較前一年稅後淨損 47,442 仟元大幅增加 81,197 仟元。

再者，本公司維持一貫穩健的財務規劃，111 年度預算係按進度進行之。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27,306	41,674
營業毛利	90,369	32,150
營業費用	(64,905)	(88,867)
營業(損失)利益	25,464	(56,7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291	9,275
稅後(淨損)利	33,755	(47,442)
每股(虧損)盈餘	0.83	(1.44)

2.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111年	110年
資產報酬率	5.36	(8.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6.31	(10.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04	(14.38)
每股純損(元)	0.83	(1.44)

(三)研究發展狀況

目前本公司開發中的主要產品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產品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三項利基產品項目，說明如下：

1.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開發專案

本公司之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可達成腦膜修補之效能及防止腦脊髓液外流的問題，符合神經外科開顱手術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現階段鎖定於應用於腦膜修復的適應症，在國內部分，本公司已進入國內各大醫院銷售；在美國產品認證送件部份，已取得在美國的臨床試驗器材豁免(Investigational Device Exemption, IDE)，獲准人體臨床試驗執行許可，目前執行人體臨床試驗前置作業中，並持續積極建立美國重要合作夥伴。

2.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專案

導管手術為高階微創醫材產品，具有低侵入性、恢復快及後遺症低等優點，以導管手術進行血栓移除為臨床醫師針對中風治療所共同認同的重要發展趨勢。本公司所開發的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包括腦血管血塊吸引移除負壓幫浦系統及腦部導管手術之鎳鈦合金導絲產品。在負壓幫浦部分，111年出貨量較110年度大幅增加，使111年度銷售營收較110年度營收大幅成長；在鎳鈦導絲產品部分，本公司已掌握精密切割關鍵技術及規格，公司之研發能力獲得美國合作夥伴認同，目前朝向共同合作開發新型鎳鈦導絲產品規格研發設計階段。

3.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專案

本公司所開發的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係用於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可於關節腔中局部處理軟骨組織的侵入性醫療器材。本公司於已完成初期功效驗證，包括取骨器械打樣開發、相容性測試及功效性驗證，目前台灣衛福部食藥署要求提供臨床前安全性資料佐證資訊，故先暫緩台灣之臨床試驗許可申請。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高階醫療器材面臨申請認證是否成功之不確定因素，而且臨床試驗結果未如預期亦將影響產品上市時程，再者為避免產品之銷售市場接受度不佳，於產品開發階段需針對具有利基市場之技術及研發標的審慎選題並有效掌控開發所面臨之不確定因素，以避免產品開發失敗之風險，因此管控產品開發及掌握產品銷售市場接受度為早期開發就必須重視的議題。本公司透過長期累積的產品開發經驗，除在產品技術由概念驗證階段投入轉譯研究過程中已充分考量法規要求外，在技術開發的階段並規劃完整之專利佈局以保護研發技術，再將技術導入符合醫療器材品質系統之QMS工廠試量產，並整合國內外之人體臨床驗證能量進行產品臨床試驗，驗證產品臨床功效及安全性，藉以取得主要國家產品上市許可。再者，本公司經營團隊長期與臨床醫師共同挖掘不同具商業價值之臨床需求，再根據不同需求去

組成研發團隊、結合醫界意見領袖及整合所應用到的技術產業鏈，開發滿足臨床需求之創新醫療器材產品，以提升產品進入市場之臨床接受度。

2.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醫療器材產品之臨床試驗主要於美國進行，故本公司透過向美國 FDA 提出 pre-submission meeting 法規諮詢需求進行申請臨床試驗之事前溝通，並依據 FDA 意見及諮詢專家或委託研究機構(CRO)進行臨床試驗計畫(Protocol)之修正，配合本公司技術諮詢委員過去於市場相似產品之臨床經驗，藉以使本公司之臨床試驗計畫更貼近欲試驗之目標成效，進而降低產品法規風險。

3.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依據 BMI Research 的研究報告指出，2022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4,954 億美元，預估 2029 年可成長至 7,189 億美元，2022~2029 年複合年成長率約 5.5%。全球人口高齡化及肥胖率增加的社會整體趨勢下，慢性病所造成的組織老化及損傷發生率持續攀升，成為醫療器材市場未來成長的主要驅動力。先進國家與新興國家在面臨醫療支出持續增加，分別透過不同思維進行因應。先進國家持續謹慎評估醫療支出的合理性，使得成本與效益成為重要且優先的考量因素，同時積極尋求更具效益的解決方案；新興國家在經濟動能較快情況下，透過醫療改革政策，帶動國內醫療器材快速發展。整體而言，提升效益、增加價值以及重視成本已成為醫療器材產業未來的重點發展趨勢。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聚焦於高階植入式醫療器材產品研發，根據團隊長期與醫師合作之經驗與默契，共同與臨床醫師發掘手術時之未被滿足且有經濟價值的需求，再透過團隊長期累積的轉譯研究與開發產品的豐富經驗，整合國內外醫療本業或異業的技術與製造能量，將產品由概念端推向商品化，藉由完成產品的臨床試驗、功能及安全性測試，通過各國法規單位認證後上市，產品取得上市許可後將透過初期之市場行銷佈局，驗證產品技術之臨床與商業價值。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依據所投入產品開發專案，於完成各專案階段性目標後，將與美國合作夥伴或國際品牌大廠之通路合作行銷，或將產品授權給國際品牌大廠創造商品技術之最大市場價值及公司最大獲利。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持續積極建立國外重要策略合作夥伴及整合產學醫研界的資源，拓展新產品開發專案之合作機會，同時投入設立新廠及持續招募專業人才加入本公司研發團隊，以奠定未來持續成長的動能。本公司經營團隊將秉持一貫的積極態度，集中力量專注於開發不同臨床應用標的具差異化之高階醫材，期望能建立一高階醫材產品之成功商業模式。

四、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與成效報告

本公司專注於高階醫療器材產品研發，產品開發方向係以植入式生醫材料及介入式手術醫材產品為主軸，現階段所開發的產品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產品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三項利基產品項目，分別已推進到不同的商業化進程。人工腦膜產品在臺灣TFDA屬於第二類醫療器材(Class II)，本公司現階段已取得台灣衛生主管機關之產品上市許可並銷售至國內各大醫院，以在台灣取得臨床及市場驗證後建立起本產品技術及市場價值。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屬於第二類醫療器材(Class II)，本公司現階段已取得第一代負壓幫浦產品之美國上市許可，並出貨銷售至美國市場。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技術產品則屬於第三類醫療器材(Class III)，本公司將研議台灣衛福部食藥署所要求提供之臨床前安全性資料，目前先暫緩台灣之臨床試驗。

近一年來本公司引進國內外之外部研發資源，拓展並建立共同研發聯盟之策略合作關係，以達成高階醫療器材產品商品化之目標，並運用國際授權或策略研發合作之商業模式，實踐高階創新醫材產品從臨床需求到商品上市之價值創造。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志茂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12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紀事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1.11 台灣生醫材料公司由柯孝雄先生發起登記成立於雲林縣，實收資本額 1,100 千元。 • 101.11 「創新發泡式人工腦膜」榮獲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主辦之第九屆國家新創獎。 • 101.12 獲得獨家專屬授權，引進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及專利之全球區域授權。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2.0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6,100 千元。 • 102.03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9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000 千元。 • 102.03 經營團隊自工業技術研究院 spin-off，台灣生醫材料公司正式營運。 • 102.05 完成公司辦公室及醫療器材無塵室之建構。 • 102.08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開發計畫」獲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補助，計畫期程兩年，總經費共計 27,670 千元。 • 102.09 本公司榮獲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指導之台灣生醫暨新農產業選秀大賽潛力新秀獎。 • 102.10 在新竹生醫園區設立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園區分公司。 • 102.10 本公司醫療一廠取得工廠登記核准(工廠登記編號 95A01042)及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竹縣藥製字第 6133050741 號)。 • 102.12 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之膠原蛋白原料規格、高壓氣體充填設備及 316L 不銹鋼鋼瓶技術之建立。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3.09 完成生醫材料實驗室與機加工實驗室。 • 103.1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1,666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6,666 千元。 • 103.12 完成泡沫膠原蛋白高壓氣體充填之產線建置。 • 103.12 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程序、生物相容性實驗及前臨床動物實驗驗證。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4.07 本公司榮獲台北市政府主辦之台北生技獎新創技術獎銀獎。 • 104.09 投資設立子公司-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104.09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3,334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 千元。 • 104.10 取得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之專利讓與權利。 • 104.11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0 千元。 • 104.11 本公司遷址至新竹生醫園區。 • 104.12 廢止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園區分公司之登記。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5.02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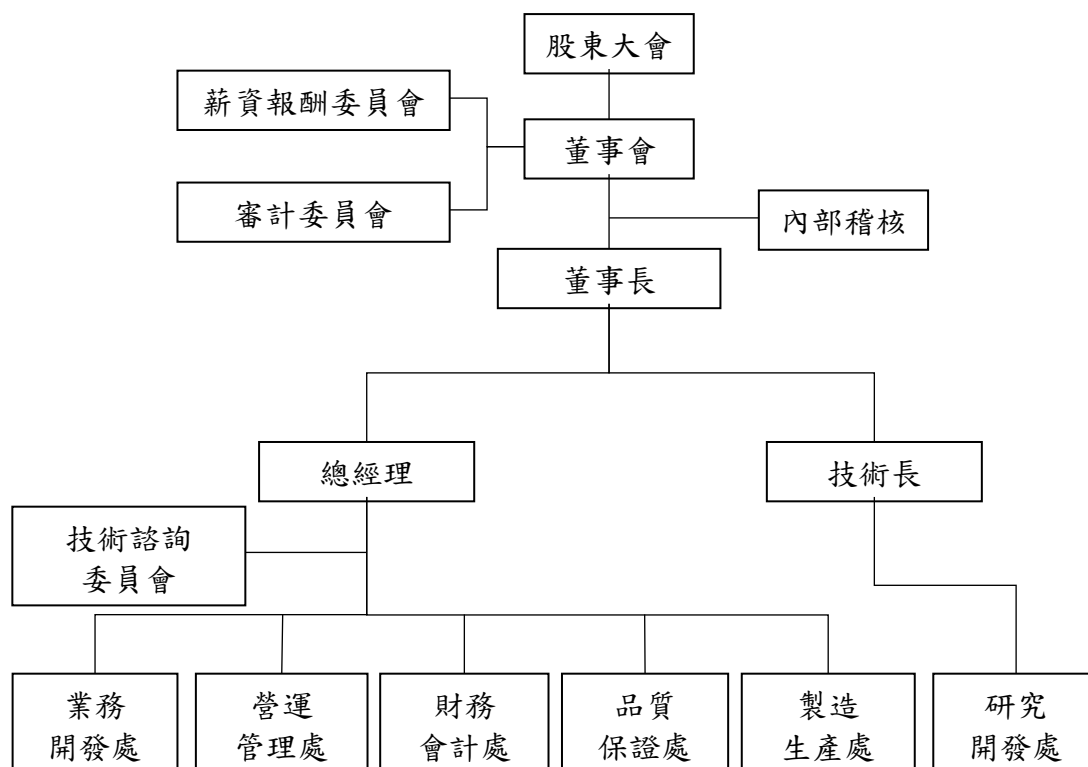
時間	重要紀事
	<p>千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5.03 獲得獨家專屬授權，引進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技術及專利之全球區域授權。 ● 105.06 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設計管制及三批次量產試驗，確立相關製造流程及品管方法，並完成進入大型動物試驗之準備。 ● 105.08 「創新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量產技術開發」獲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補助，計畫期程一年六個月，總經費共計 12,000 千元。 ● 105.09 本公司榮獲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指導之台灣生醫暨新農產業選秀大賽金獎。 ● 105.09 本公司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SBIR 傑出研發聯盟獎。 ● 105.12 完成大型動物實驗，證明本產品與比對品對照實驗相較，其在組織反應、巨觀觀察及切片病理學分析上有相類似或更佳表現。 ● 105.12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專案完成建立軟骨損傷動物模式，利用兔子動物實驗模型進行功效測試。
1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6.06 辦理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23,750 千元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6,250 千元，執行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0 千元。 ● 106.06 完成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臨床前實驗及試量產，並向台灣及美國衛生主管機關提出產品上市審查之送件申請。 ● 106.08 台生材(6649)正式登入興櫃。 ● 106.12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開發專案完成第一代幫浦產品原型開發、功效測試、動物實驗及生物相容性測試。 ● 106.12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專案在動物實驗上完成預期臨床應用之功效驗證。
1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7.01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不含注射槍)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認可登錄號碼 GMP1438)。 ● 107.01 完成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幫浦系統之設計管制及批次試量產，並向美國衛生主管機關提出產品上市審查之送件申請。 ● 107.06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審查，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200 號)。 ● 107.07 腦中風血塊吸引移除負壓系統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 510(k)產品上市許可(K180115)。 ● 107.08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開發」獲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補助，計畫期程一年，總經費共計 5,000 千元。 ● 107.11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出具之「係屬科技事業暨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書」

時間	重要紀事
10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8.01 人工腦膜注射器產品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審查，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315 號)。 ● 108.01 通過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 108.06 辦理初次申請上櫃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千元，執行後實收資本額為 330,000 千元。 ● 108.06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之手動式骨科手術器械取得衛生福利部第一等級醫療器材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壹字第 007795 號)
10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5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與國內經銷商簽訂代理經銷合約並正式進入醫院銷售。 ● 109.07 「腦中風專用鎳鈦導絲產品開發計畫」獲經濟部「研發固本計畫」補助，計畫全程開發時程 12 個月，補助經費共計 1,715 千元。 ● 109.12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不含注射槍)獲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續與認可(認可登錄號碼 GMP1438)。
11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0.02 「”益沛康”瑞溯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 (衛部醫器外製字第 001468 號)。 ● 110.02 「”台生材”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 (衛部醫器製字第 007068 號) ● 110.05 本公司研發中專案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用來硬腦膜缺損修補人體臨床試驗(IDE)已獲美國食品藥物監督管理局 FDA 正式核准執行。
11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03 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20,000 千元。 ● 111.10 子公司-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已清算完結。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業務
董事會/董事長室	公司之業務經營作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內部稽核	檢查及評估內控制度及風險管理流程之有效性，並以獨立、客觀的確認和諮詢活動，來增加企業的附加價值及改善組織營運。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整體業務之執行與協調，擬訂公司營運策略及方向。
品質保證處	下設品管部及品保法規部。品管部負責本公司品管事務及執行檢驗與測試作業程序；品保法規部負責本公司品質管理系統及其管理審查和矯正預防作業、確認產品符合法規要求與產品查驗登記，以及臨床前及臨床試驗之擬定及執行。
業務開發處	負責本公司業務行銷推廣、技術移轉及國際合作，並負責訂單、出貨追蹤及重要顧客管理，並負責執行不符合事物通報與紀錄。
營運管理處	下設行政部及資訊部。行政部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智權法務、總務採購及行政庶務，並負責營運管理；資訊部負責本公司各項電腦軟硬體維護工作。
財務會計處	負責本公司預算管理、財務規劃、資金管理及調度、會計帳務、稅務行政及股務作業。
研究開發處	負責本公司研發專案之規劃與執行、執行設計開發管制程序及提出試量產與量產需求，並負責設計管制不符合事物通報與紀錄。
製造生產處	負責本公司試量產與量產時程，執行製造管制程序、管理工廠運作、負責環境與設備建構規劃及倉儲管理作業，並負責確認產品品質符合客戶要求。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2年4月1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振曜科技(股)公司	男 51-60	109.6.10	3年	109.6.10	3,554,979	10.77	5,534,296	13.18	-	-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所 碩士 園區寬頻 顧問 光華科技 副廠長	振曜科技(股)公司 集團執行長 沛亨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系通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綠林資訊(股)公司 董事長 東荃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邑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德奇電子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 西伯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監事 東莞荃曜電子有限公司 監事 西伯(廈門)電子有限公司 監事 Northlin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 Team UC, Inc. 董事 AIC K.K. 董事
		代表人: 林志茂		109.6.10	3年	109.6.10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呂俊德	男 61-70	109.6.10	3年	106.06.30	500,000	1.67	1,291,818	3.08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系 學士	振曜科技(股)公司 集團總裁 沛亨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 西伯(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金聯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楷豐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恆星遊戲(股)公司 監察人 德奇電子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Easylink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MEDIA CHAMPION CORPORATION 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廖俊仁	男 51-60	109.6.10	3年	102.05.20	1,187,523	3.96	1,444,618	3.44	124,254	0.30	私立大同大學材料工程學系暨研究所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所長特助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副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醫材中心副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物與醫藥研究所正研究員 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員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博士後研究員 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 總經理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劉宏洋	男 71-80	109.6.10	3年	106.06.30	100,000	0.33	781,818	1.86	-	-	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土木科 鋒偉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公司 董事 沛亨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 超昱光電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柯佳成	男 41-50	109.6.10	3年	107.01.15	854,588	2.85	3,708,860	8.83	-	-	ESIC 商業學校企業管理碩士 Kymco Moto Espana,S.A. 行銷主管	永康醫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公司 董事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詹明仁	男 61-70	109.6.10	3年	106.11.27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學程(EMBA)碩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離岸風電開發商) 專案辦公室負責人及董事 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現為上緯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發言人 安侯企業管理(股)公司企業績效服務執行副 總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顧問 台灣上緯碳纖股分有限公司 監察人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賴順德	男 61-70	109.6.10	3年	106.11.27	-	-	-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碩士 惠普科技(股)公司系統工程部助理工程師 私立永達工業專科學校專任講師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專任講師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楊伴昌	男 71-80	109.6.10	3年	107.01.15	-	-	-	-	-	-	私立台北醫學院藥學系 學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正管理師 ／特別助理 安特羅生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資深特 助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醫事處處長 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訪問學者	無

- 附註： 1.董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無
2.董事與其他主管或董事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無
3.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2.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停止過戶日：112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呂俊德 10.27%
	元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40%
	柯佳成 3.12%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受託保管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36%
	古兆翔 1.13%
	盧榮杰 0.96%
	謝武炎 0.96%
	林志茂 0.92%
	劉宏洋 0.92%
	劉芳君 0.91%

註：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係以該公司於112年4月15日停止過戶基準日之股東名簿為依據。

3.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1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元瀚材料(股)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 100%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2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志茂		董事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第8~9頁)。	不適用	1
呂俊德				0
廖俊仁				0
劉宏洋				0
柯佳成				0
詹明仁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2)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賴順德		0		
楊伴昌		0		

註1：本公司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公司法第三十條：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 2.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3.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 4.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 5.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 6.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 7.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 註 2：
- 1.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 2.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 3.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前述(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並就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等)及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A.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至少三席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得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達成

B.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	員工身分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學術研究	行銷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志茂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V		V	V	V	V
呂俊德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V	V	V
廖俊仁	中華民國	男	51-60		V	V	V	V	V		V	V	V	V
劉宏洋	中華民國	男	71-80		V	V	V	V	V		V	V	V	V
柯佳成	中華民國	男	41-50		V	V	V	V	V		V	V	V	V
詹明仁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V	V
賴順德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楊伴昌	中華民國	男	71-80		V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8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5 位董事(未兼任公司員工，獨立董事席次超過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且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截至 111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1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文熙	男	102.03.15	505,297	1.20%	-	-	-	-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工程學研究所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技術長	中華民國	張文祥	男	104.07.06	249,727	0.59%	73,090	0.17%	-	-	國立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暨研究所博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副組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物與醫藥研究所正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	王裕明	男	102.03.15	519,307	1.24%	-	-	-	-	國立中山大學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副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係初次就任本公司經理人日期。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志茂																									
董事	呂俊德	-	-	-	-	703	703	30	30	733	733	2.17%	2.17%	-	-	-	-	-	-	-	-	733	733	2.17%	2.17%	無
董事	廖俊仁																									
董事	劉宏洋																									
董事	柯佳成																									
獨立董事	詹明仁																									
獨立董事	賴順德	900	900	-	-	-	-	24	24	924	924	2.74%	2.74%	-	-	-	-	-	-	-	-	927	924	2.74%	2.74%	無
獨立董事	楊伴昌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16條，公司董事之報酬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度及貢獻之價值，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且本公司之支付予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其辦法係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獨立董事報酬包含報酬及車馬費，獨立董事每月領取固定報酬而不參與董監事酬勞分配，車馬費係依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支付。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振曜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志茂、呂俊德、廖俊仁、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表 人:林志茂、呂俊德、廖俊仁、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 表人:林志茂、呂俊德、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振曜科技(股)公司代表 人:林志茂、呂俊德、劉宏洋、柯佳成、詹明仁、賴順德、楊伴昌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文熙	3,573	3,573	232	232	620	620	90	-	90	-	4,515	4,515	無
技術長	張文祥											13.38%	13.38%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王文熙、張文祥	王文熙、張文祥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3.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04月30日 /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王文熙	0	141	141	0.42%
	技術長	張文祥				
	處長	王裕明				
	會計經理	李允泉				

註1：係111年度經112年度股東會前112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之員工酬勞，因近年度無實際發放數值可參考，故今年擬議配發數係估計值。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職稱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110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6.62)%	(6.62)%	4.91%	4.9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88)%	(13.88)%	13.38%	13.38%

2.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含獨立董事報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獨立董事每月領取固定報酬而不參與董事酬勞分配，車馬費係依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支付，董事酬勞除獨立董事不參與分配外，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董事會決議分派。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特支費及員工酬勞等，係依該職位於同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之權責範圍、對公司營運目標貢獻度及個人績效達成率，給予合理之報酬，上述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對未來風險已有適度控管，酬金政策與未來風險亦有一定之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全體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振曜科技(股) 公司法人代表: 林志茂	4	-	100	無
董事	呂俊德	-	4	0	無
董事	廖俊仁	4	-	100	無
董事	劉宏洋	3	1	75	無
董事	柯佳成	4	-	100	無
獨立董事	詹明仁	4	-	100	無
獨立董事	賴順德	4	-	100	無
獨立董事	楊伴昌	4	-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6 月 13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本公司於 112 年 1 月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 112 年 3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111.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
- (2)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亦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已加強公司治理功能。
- (3)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法執行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相關自行評估作業，以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功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 (11)併購事項之審議。
- (12)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全體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詹明仁	4	-	100	無
獨立董事(委員)	賴順德	4	-	100	無
獨立董事(委員)	楊伴昌	4	-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3/16 第二屆第 11 次	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與其獨立性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及適任性評估案。			
	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111/11/8 第二屆第 14 次	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無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獨立董事可直接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了解。

(2)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交付報告，且列席董事會報告，另本公司不定期以電話或 E-mail 方式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3) 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審計委員會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111/3/16	討論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1/5/6	討論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111/8/10	討論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111/11/8	討論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4) 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審計委員會日期	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111/3/16	討論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1/11/8	就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核閱發現與結果作說明並溝通關鍵查核事項，以及年度查核規畫進行討論與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於本公司網站揭露相關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設置專人處理投資人關係與股東建議、疑義、糾紛或訴訟等相關問題，公司網站亦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之聯絡方式與E-mail。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冊，充分掌握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依「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規範相關事宜並遵循之。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已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本公司目前設有八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為三席，超過所有董事席次的三分之一，所有董事皆未擔任公司經理人職務。 為落實執行本公司所訂定董事會就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每位董事各自具備專業背景包括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研發、科技、經營管理、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請參閱本年報第11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頁董事資料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於109年11月11日修正「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範圍為整體董事會,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包含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每年年度結束後由董事會議事單位針對整體董事會於前一年度執行情形,依評估指標紀錄進行評估後,送交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討論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111年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已於112年3月10日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已於108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訂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依照會計師法第47條犯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公報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定期每年評估一次會計師之獨立性。 本年度於112年3月10日經由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討論通過會計師委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評估內容請詳註1)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董事會於112.04.27任命本公司會計經理李允泉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執行公司治理業務並辦理相關申報作業,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與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	✓		本公司網站已建置投資人專區及留言專區,並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皆可作為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本公司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道，員工可經郵電或書面方式反映意見。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股務代辦機構。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專屬網站揭露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網址為 http://www.twbm.com.tw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建置中英文網站，有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已依法令規範派選適任人員擔任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法人說明會相關內容放置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期限前進行財務報告與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之公告與申報，未來致力於提升公司內部作業效率提早公告與申報。	未來將提升公司內部作業效率提早公告與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之維護，依法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及實施退休金制度，且員工與主管間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公開其連絡方式，投資人可隨時反映意見。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關係維持平等及良好之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依相關法令規定公開經營資訊，以維護利害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關係人之權益。</p> <p>(五)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且依相關法令規範進修證券法規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課程，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註2)。</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一向以穩健的原則進行相關之風險管理，訂有內部控制制度以防範各項風險，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的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p> <p>(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定期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111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初評未得分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評鑑指標內容	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註 1：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項目：

評估項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	
	是	否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是否具有具備公司所處產業及領域之知識	✓	
是否了解公司業務相關之法令規章或必要之計能及知識	✓	

註 2：111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志茂	111/03/09	台灣董事學會	領袖學院論壇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3 小時
		111/09/08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事會審查資產價值的風險與實務運作	3 小時
董事	呂俊德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小時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1/11/17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企業經營研討會	3 小時
董事	劉宏洋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小時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1/11/17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企業經營研討會	3 小時
董事	廖俊仁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1/12/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資訊揭露趨勢與相關規範	3 小時
董事	柯佳成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1/10/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推動綠色轉型：邁向淨零碳排	3 小時
獨立董事	楊伴昌	111/0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競爭力 vs 生存力，ESG 趨勢與策略	3 小時
		111/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揭開「內線交易」的神秘面紗	3 小時
獨立董事	詹明仁	111/10/06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小時
		111/10/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SSB S1 準則「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之一般規定」	3 小時
獨立董事	賴順德	111/10/0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小時
		111/10/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編製 TCFD 報告書：主要參考重點	3 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年4月30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詹明仁 (召集人)	1.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第9頁)。 2.均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五條第一項之規定。 3.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均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 2.均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3.獨立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第9頁)。	0
獨立董事	賴順德			0
獨立董事	楊伴昌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08月11日至112年06月09日，11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詹明仁	2	0	100	職權範圍： 1.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獨立董事 (委員)	賴順德	2	0	100	
獨立董事 (委員)	楊伴昌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會議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情形	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11/03/16 第二屆第五次	本公司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8/10 第二屆第六次	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調薪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執行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主要由總經理室及營運管理處等單位，協助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推動，惟尚未經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公司會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規章或守則。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遵循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廢棄物之回收處理作業委由合格廠商進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珍惜資源，持續推行節約能源觀念與行動，鼓勵廢棄物分類回收及使用環保筷、環保杯等，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非屬高耗能產業，亦未設置或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設施，辦公區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運動。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非屬高耗能產業，亦未設置或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設施，故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但本公司依科學園區之規定統計用水量及廢棄物重量並委由合格廠商清運。本公司會不定期向員工宣導節能減碳、減少用水等政策，未來將視營運需要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係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相關法令訂定人事管理規章，並確實辦理勞工之相關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且雇用政策並無性別歧視等差別待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定期考核，發放年終獎金。另本公司章程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採彈性上下班時間，上班時間最晚不得超過早上九時三十分、下班時間最早不得早於下午五時，員工可依本身之需求選擇適合之時段。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執行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3. 本公司遵行勞動基準法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等法令之規定，提供員工溫馨、安全舒適的辦公環境，並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110 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0 人。)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使員工與公司同步成長，透過內、外部訓練讓員工增進工作技能、提升工作績效、改善產品及服務品質，創造員工個人與組織整體競爭力，使員工職涯發展與企業經營發展相輔相成。	無重大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另公司網頁設置連絡專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及每年定期執行供應商評鑑，雖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惟本公司一旦發現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方面有重大違規事項，即終止與供應商之合作關係；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訂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但會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政策；未來將視營運需要編製永續報告書。	未來將視營運需要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實際運作情形與所訂定之內容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條文內容明訂其修正需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信念負責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	✓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提供或承諾疏通費、提供非法政治獻金、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洩漏商業機密及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等不誠信行為，均已採行防範措施及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p> <p>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p> <p>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之商業活動未涉及其他非法事務或目的。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本公司得將其停權或剔除合格供應商名單。</p> <p>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稽核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配合內控查核定期督促各部門依其職責範圍履行企業誠信經營之目標。</p> <p>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禁止不誠信行為；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答詢後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p> <p>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對於潛在具有較高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及作業程序，在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均建立完整有效之控管機制；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另透過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本公司各部門及子公司，均需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俾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部控制制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於各項會議中不定期宣傳公司誠信經營之文化，以求公司同仁皆能落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有訂定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條之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紀錄並保存，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應確實保密。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條之規定，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相關公司資料，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10日

-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志茂



總經理：王文熙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時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6/10	※承認及討論事項 (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2)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決議通過
	(3)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時間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1/3/16	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6. 修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7. 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議程及受理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期間、受理處所相關事宜案。
111/5/6	1. 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3. 本公司更新各產品開發時程案。
111/8/10	1. 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調薪案。
111/11/8	1. 本公司 111 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作業處理作業程序」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12/1/10	1.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獎金案。 2.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3. 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預算案。
112/3/10	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6. 本公司改選董事案 7. 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案。
112/4/27	1. 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暨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3. 審查本公司持股 1% 以上股東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4.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	111/1/1~111/12/31	1,350	稅務簽證公費 100	1,450	
	呂倩慧	111/1/1~111/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4 月 1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法人代表)	林志茂	-	-	-	-
董事	呂俊德	641,818 (註 1)	-	-	-
董事	劉宏洋	1,021,818 (註 1)	-	(340,000)	-
董事	廖俊仁	259,095 (註 1)	-	(2,000)	-
董事	柯佳成	-	-	-	-
獨立董事	詹明仁	-	-	-	-
獨立董事	賴順德	-	-	-	-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4 月 1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獨立董事	楊伴昌	-	-	-	-
董事長/大股東	振曜科技(股)公司	1,979,317 (註 1)	-	-	-
總經理	王文熙	-	-	-	-
技術長	張文祥	44,727 (註 1)	-	-	-
處長	王裕明	93,010 (註 1)	-	-	-

註 1：增加係參與 110 年度現金增資認購股票所致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4 月 11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振曜科技(股)公司	5,534,296	13.18%	-	-	-	-	金聯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代表人：呂俊德	1,291,818	3.08%	-	-	-	-	-	-	-
柯佳成	3,708,860	8.83%	-	-	-	-	柯佳宏 振曜科技(股)公司	兄弟 公司董事	-
金聯電子(股)公司	2,033,248	4.84%	-	-	-	-	振曜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代表人：呂俊德	1,291,818	3.08%	-	-	-	-	-	-	-
廖俊仁	1,444,618	3.44%	124,254	0.30%	-	-	-	-	-
呂俊德	1,291,818	3.08%	-	-	-	-	振曜科技(股)公司 金聯電子(股)公司	公司董事	-
柯佳宏	1,232,845	2.94%	-	-	-	-	柯佳成	兄弟	-
郭盈志	874,000	2.08%	-	-	-	-	-	-	-
劉宏洋	781,818	1.86%	-	-	-	-	振曜科技(股)公司	公司董事	-
許明凱	705,036	1.68%	-	-	-	-	-	-	-
王裕龍	620,054	1.48%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無此情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12年4月1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11	每股10元	3,500	35,000	110	1,100	設立登記	-	註1
102/01	每股10元	3,500	35,000	2,610	26,100	現金增資 25,000 千元	-	註2
102/03	每股10元	3,500	35,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 8,900 千元	-	註3
103/11	每股10元	10,000	100,000	8,666	86,666	現金增資 51,666 千元	-	註4
104/09	每股10元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13,334 千元	-	註5
104/11	每股10元	30,000	30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 60,000 千元	-	註6
105/02	每股30元	30,000	3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千元	-	註7
106/06	每股10元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3,750 千元	-	註8
106/06	每股50元					現金增資 76,250 千元		
108/06	每股42元	50,000	500,000	33,000	330,000	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	註9
111/03	每股21.2元	9,000	90,000	42,000	420,000	現金增資 190,800 千元	-	註10

註1：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1 年 11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132708900 號。

註2：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1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107030 號。

註3：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3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306710 號。

註4：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3 年 11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873440 號。

註5：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4 年 9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732380 號。

註6：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4 年 11 月 9 日竹商字第 1040032655 號。

註7：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5 年 2 月 5 日竹商字第 1050003718 號。

註8：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6 年 6 月 26 日竹商字第 1060016548 號。

註9：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8 年 6 月 24 日竹商字第 1080017110 號。

註10：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11 年 3 月 1 日竹商字第 1110006221 號。

2.股份種類

112年4月1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2,000,000	8,000,000	50,000,000	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11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97	8,009	12	8,118
持有股數	-	-	8,269,117	32,083,280	1,647,603	42,000,000
持股比例	-	-	19.69%	76.38%	3.9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2年4月11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323	39,244	0.09
1,000 至 5,000	1,285	2,421,318	5.77
5,001 至 10,000	198	1,588,676	3.78
10,001 至 15,000	73	948,094	2.26
15,001 至 20,000	49	887,161	2.11
20,001 至 30,000	48	1,242,488	2.96
30,001 至 40,000	26	926,870	2.21
40,001 至 50,000	18	822,380	1.96
50,001 至 100,000	39	2,655,085	6.32
100,001 至 200,000	22	3,143,629	7.48
200,001 至 400,000	21	5,877,550	13.99
400,001 至 600,000	4	2,006,549	4.78
600,001 至 800,000	5	3,321,271	7.91
800,001 至 1,000,000	1	874,000	2.08
1,000,001 股以上	6	15,245,685	36.3
合計	8,118	42,000,000	1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1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34,296	13.18%
柯佳成		3,708,860	8.83%
金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33,248	4.84%
廖俊仁		1,444,618	3.44%
呂俊德		1,291,818	3.08%
柯佳宏		1,232,845	2.94%
郭盈志		874,000	2.08%
劉宏洋		781,818	1.86%
許明凱		705,036	1.68%
王裕龍		620,054	1.4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10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5.45	44.2
最低			24	21.9	34.15
平均			27.59	29.17	41.3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81	15.39	15.44
	分配後		-	15.1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3,000	40,866	42,000
	每股盈餘		(1.44)	0.83	0.0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0.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1)		-	35.14	-
	本利比(註 2)		-	145.8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	0.69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乃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以確保本公司之正常營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

- (1)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3)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之政策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唯每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本公司 111 年度股利分派業經 112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決議分配股東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2 元，總計新台幣 8,400 千元，由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並於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3. 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之規定估列，並依員工、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實際分派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112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111年度分派酬勞資訊如下：

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1) 員工酬勞：新台幣703,238元。

(2) 董事酬勞：新台幣703,238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已於 111 年 2 月 16 日募集完成。

1.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0 年 11 月 2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2074 號函核准。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190,800 千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9,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21.2 元，募集總金額 190,800 千元。
-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第 4 季	第 1 季	第 2 季	第 3 季
臨床試驗	113 年第 3 季	153,437	23,738	18,773	21,538	15,734	19,714	12,404	7,684	27,673	3,215	2,223	741
充實營運資金(研發費用)	112 年第 4 季	37,363	8,463	9,519	6,675	6,679	1,394	1,394	1,394	1,845	-	-	-
合計		190,800	32,201	28,292	28,213	22,413	21,108	13,798	9,078	29,518	3,215	2,223	741

(5)計畫效益：

項目		年度	110 年 6 月 30 日 增資前(實際數)	增資後(預估數)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188,826	379,626
	資產總額		538,592	729,392
	流動負債		24,617	24,617
	負債總額		95,518	95,51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73	13.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8.51	284.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65.38	1,542.13
	速動比率		679.02	1,455.58
財務槓桿度			0.98	0.98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190,800 千元，預計於 111 年 2 月完成募資，111 年第一季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於臨床試驗及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本公司各項研發計畫之資金需求。

若假設 110 年 6 月底籌資前之資產負債表與 111 年 2 月底相當，在執行資金運用計畫後，負債比率將由 17.73% 降低至 13.10%；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將由 208.51% 提高至 284.76%；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由 765.38% 及 679.02% 提升至 1,542.13% 及 1,455.58%，將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本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因此，對本公司強化財務結構應具正面助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用以臨床試驗及充實營運資金，對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具正面助益。

(6)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10 年 11 月 23 日

(7)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情形：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111年				112年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臨床試驗	支用金額	預定	23,738	18,773	21,538	15,734	19,714	因尋找美國市場商業化合作夥伴，致認列費用金額及資金執行進度偏低
		實際	0	0	0	0	0	
	執行進度(%)	預定	15.47	12.23	14.04	10.25	12.85	
		實際	0	0	0	0	0	
充實營運資金(研發費用)	支用金額	預定	8,463	9,519	6,675	6,679	1,394	因TFDA要求提供產品臨床前安全性試驗報告與安全性相關測試，導致與當初預定目標有差異
		實際	924	736	849	1,753	466	
	執行進度(%)	預定	22.65	25.48	17.87	17.88	3.73	
		實際	2.47	1.97	2.27	4.69	1.25	

截至112年第一季止，原預計支用132,227千元，然實際僅支用約新台幣4,728千元，執行進度為3.58%，差異主要來自美國及台灣之臨床試驗進度遞延。美國臨床試驗遞延之主因係公司經營策略模式改變；公司藉由與客戶過往合作模式的經驗中了解到，在開發美國市場的過程，一個適當的商業合作夥伴若能於早期參與臨床試驗，對於日後銷售該產品是重要且不可或缺的。目前公司放慢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的步調，再次確認臨床試驗的前置作業及相關準備工作是否確實，並同步尋找潛在的美國市場商業化合作夥伴。另外，原預計於台灣進行的人體臨床試驗，亦因TFDA(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要求提供產品臨床前安全性試驗報告與安全性相關測試，造成公司規劃的臨床試驗無法執行，導致目前投入之研發費用與當初預定目標有差異，該額外試驗預期需花約6-9個月執行，公司亦已著手準備相關試驗報告。由於公司仍計畫進行臨床試驗及研發投入，後續研發期程仍將持續進行，經評估本計畫資金執行進度雖有延宕但其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一般儀器製造業(限區外經營)
- B. 醫療器材製造業
- C. 醫療器材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D. 精密儀器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E. 醫療器材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F. 精密儀器零售業(限區外經營)
- G. 智慧財產權業
- H. 生物技術服務業
- I. 國際貿易業
- J.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限區外經營)
- K. 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泡沫式人工腦膜、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業務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112,193	88.13
委託開發服務收入	11,635	9.14
其他	3,478	2.73
合計	127,30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聚焦於高階植入式醫療器材產品研發，根據團隊長期與醫師合作之經驗與默契，共同與臨床醫師發掘手術時之未被滿足且有經濟價值的需求，再透過團隊長期累積的轉譯研究與開發產品的豐富經驗，整合國內外醫療本業或異業的技術與製造能量，將產品由概念端推向商品化，藉由完成產品的臨床試驗、功能及安全性測試，通過各國法規單位認證後上市，產品取得上市許可後將透過初期之市場行銷佈局，驗證產品技術之臨床與商業價值，後續與國際品牌大廠之通路合作行銷或將產品授權給國際品牌大廠創造商品技術之最大市場價值及公司最大獲利。目前本公司開發中的主要產品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三項利基產品項目。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專注於高階醫療器材產品研發，產品開發方向係以植入式生醫材料產品為主軸，現階段正在開發中產品包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及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等三項利基產品項目，此三項產品已推進到不同的商業化進程，完成產品之功效與安全性測試後，進行臨床動物實驗和前期人體臨床試驗。根據不同的法規要求提出產品上市許可核准申請，將產品技術導入人體臨床試驗，經市場或人體臨床驗證後，與國際醫材大廠

洽談授權或共同開發等合作商機，創造商品技術之價值最大化與獲利。本公司除了目前三項產品技術外，未來仍持續開發具差異化高附加價值創新醫療器材產品，創造公司之累積價值及持續獲利。

各產品獲證及未來認證規劃彙整如下：

產品名稱	獲證情形	未來認證規劃
泡沫式人工腦膜	1.台灣衛福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GMP1438)。 2.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200 號)。 3. 已 取 得 美 國 臨 床 試 驗 (Investigational Device Exemption, IDE)許可。	臨床試驗準備及執行期間同步與國際大廠及可能潛在合作夥伴洽談臨床試驗合作及產品授權事宜。
人工腦膜注射槍	1.台灣衛福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GMP1535)。 2.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315 號)。	
負壓幫浦系統	美國 FDA 510(k) 上市許可 (K180115)及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衛部醫器製字第 007068 號)。	
鎳鈦導絲	尚未申請認證，目前為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	1. 取得美國 FDA 510(k) 上市許可。 2. 取得台灣衛福部上市許可。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目前已於 110 年 Q2 獲輔大醫院倫理委員會審查通過	未來認證規劃將以台灣為優先。

(二)產業概況

醫療器材產業所涉及的技術領域廣泛，具備產品種類多樣化並受到高度法規管制的產業特性，由於醫療器材產品直接影響民眾的健康狀態，各國的法規主管機關非常重視嚴謹的上市審核程序，並於產品上市後仍持續監控，以維護民眾的生命安全。目前各國對醫療器材產品並未有一致的定義，在我國藥事法第十三條定義之醫療器材，係用於診斷、治療、減輕、直接預防人類疾病、調節生育，或足以影響人類身體結構及機能，且非以藥理、免疫或代謝方法作用於人體，以達成其主要功能之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試劑及其相關物品。此外，參照衛生署於 2000 年 6 月 21 日所公告之「醫療器材分類分級」，係以「功能」為主，「用途」及「構造」為輔的分類方式，醫療器材產品可分為診斷與監測用醫療器材、手術與治療用醫療器材、輔助與彌補用醫療器材、體外診斷用器材，以及非屬上述器材之其他類醫療器材等五大類。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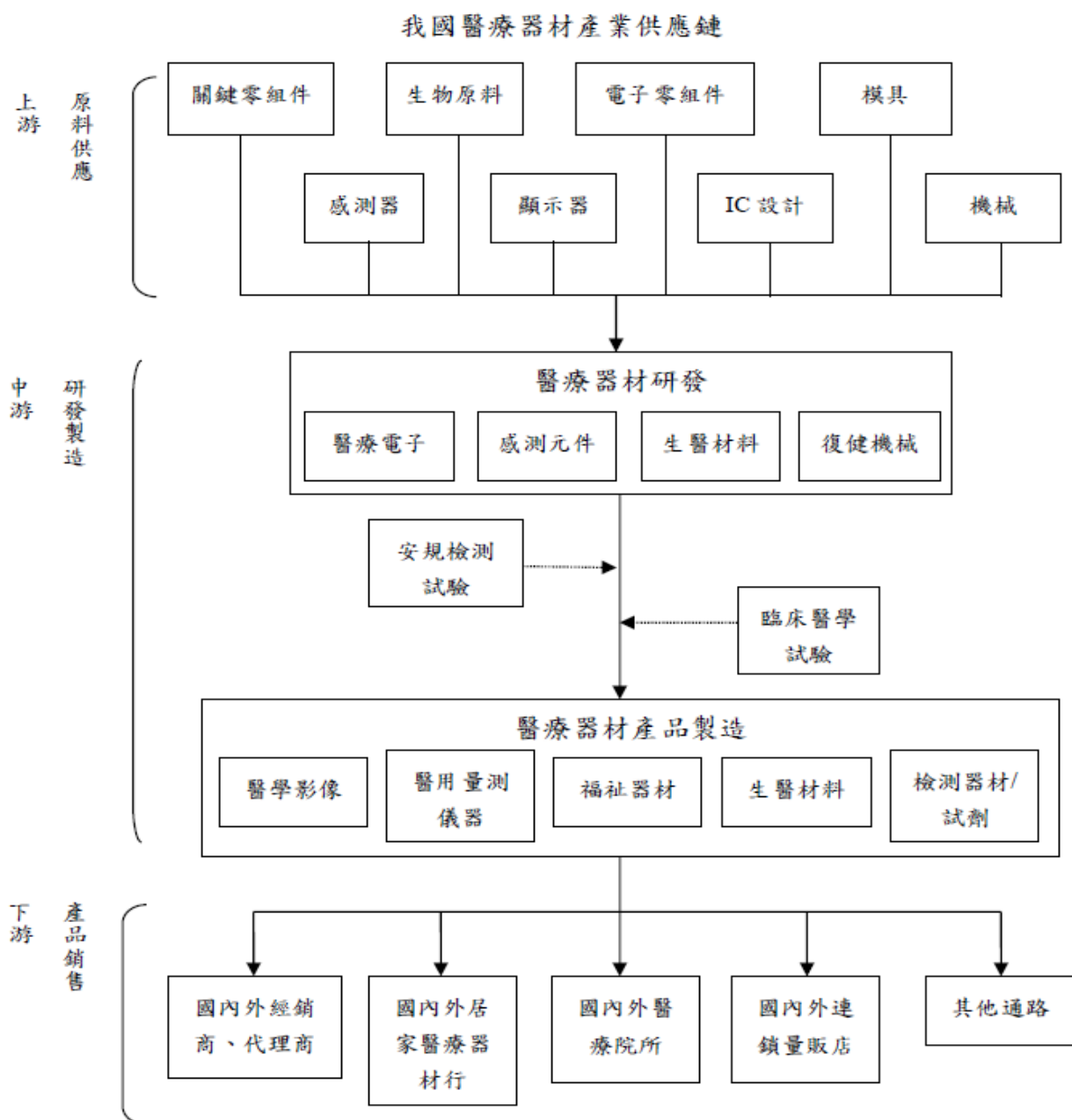
根據工研院 IEK Consulting 報告，台灣醫材出口金額去 (2022) 年預計達 833 億元新台幣，年成長率達 5%，而 BMI Research 的研究報告則預估，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至明 (2024) 年可成長至 5,352 億美元，2021 年至 2024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5.6%。全球人口高齡化及肥胖率增加的社會整體趨勢下，慢性病所造成的組織老化及損傷發生率持續攀升，成為醫療器材市場未來成長的主要驅動力。先進國家與新興國家在面臨醫療支出持續增加，分別透過不同思維進行因應。先進國家持續謹慎評估醫療支出的合理性，使得成本與效益成為重要且優先的考量

因素，同時積極尋求更具效益的解決方案；新興國家在經濟動能較快情況下，透過醫療改革政策，帶動國內醫療器材快速發展。整體而言，提升效益、增加價值以及重視成本已成為醫療器材產業未來的重點發展趨勢。

全球醫療器材的技術發展潮流，主要是由美國、歐洲及日本所主導。美、歐及日等先進國家因醫療相關審核法規齊備，醫療保險制度健全，且各項基礎醫學科學扎根發展已久，再加上資金充沛，因此，國際品牌公司除了加強自身研發的力度外，跨國性醫療器材公司更以併購方式拓展產品線及行銷通路，預計此趨勢還會繼續持續擴大，甚至已經成為創新產品導入市場的常態與生態鏈。由市場報告可觀察到近年來國際大型併購頻傳，其中最受矚目的案例，如國際大廠亞培 (Abott) 為了強化心血管產品線的業務，以利整體公司的銷售策略及通路，以協商的方式用 250 億美元併購 St.Jude Medical，可知國際併購之潮流方興未艾。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以產品製造流程區分如下：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研究發展中心及工研院 IEK 生醫組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根據 MarketsandMarkets 發表的報告，預計軟組織修復市場將從 2022 年的 136 億美元到 2027 年達到 172 億美元，預測期內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4.7%。該市場的增長主要是由於人口老齡化和肥胖率增加、運動損傷發病率增加、對研發的大力關注導致技術先進產品的推出、手術量增加和嚴重創傷患病率增加。過去人工合成材料早期在此組織修復領域佔有較高的市佔率，但是近年來已逐漸被生物相容性較佳的生物組織來源之生醫材料取代，本公司所開發之生物來源膠原蛋白材質人工腦膜替代材料為一典型的軟組織修復醫材，人工腦膜修補在歐美市場逐年增加，在美國和歐盟每年就進行大約超過 40 萬個神經外科開腦手術，僅在美國執行的神經外科手術一年就大約 22 萬 5 千個病例，由於進行腦部手術時即有需求要去修補腦膜，因此，腦膜替代材料的市場規模在美國估計約為 1.1 億美元，其中 70% 為腦膜修補應用，是一個已經存在的利基市場。目前腦神經外科手術主要以膜狀的腦膜替代產品為主，該形式產品主要針對修補步驟複雜耗時或是移位沉陷等臨床問題去切入市場，但是並沒辦法解決或預防術後腦脊髓液外流的問題，造成需搭配使用生物膠來防漏，增加手術複雜度及成本，因此，兼具腦膜替代物及防漏功能的下一代人工腦膜產品有迫切發展之需求。

雖然在醫療器材市場眾多品項中，腦神經內外科的醫療耗材市場並不是一個大宗的品項，但卻是一個高技術門檻障礙的區塊，由於進入門檻高，相對地廠家投入數較少，競爭相較其他領域不激烈，其又具備手術單價高的潛在優勢，此醫材領域成為近幾年各大醫療器材公司在其他紅海市場外，逐漸轉移目標開始重視並重點培育的醫材領域。Grand View Research (2015) 研究報告中表示 2015 年全球神經外科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16.2 億美元，預估 2024 年將可成長至 29.2 億美元，此期間之複合年成長率約 6.2%。其中又以腦中風疾病的治療最被重視，依據世界腦中風組織(World Stroke Organization)統計資料顯示，心血管疾病衍生出的腦中風以 10.7% 位居全球致死率第二高的疾病，估計全球每年有 620 萬人死於此疾病。在美國，每年有 795,000 人發生腦中風，其中 610,000 人為第一次腦中風。American Heart Association Circulation(2017)指出美國在 2016-2017 年因中風產生的治療費用、後續的照護費用以及生產力損失所造成的直接與間接成本就高達 340 億美金，且未來仍將維持相當比例繼續上升。對於如此高的醫療與社會成本，不只病患本身，包含患者的家庭、保險體系與政府單位都是沉重的負擔。因此，如何提升中風的治療的效果，無論是考量社會成本或是醫療產業的發展，都是一迫切且亟需開發的臨床未滿足需求。在腦中風的患者中，可分為出血性中風(Hemorrhagic stroke)或缺血性中風(Ischemic stroke)，其中缺血性中風占據中風成因高達 87%。針對急性缺血性腦中風的治療，如能在發生栓塞的六小時內，以導管手術於動脈內取出堵塞的血栓之介入性治療，為現今臨床公認之最有效且無後遺症的治療方式。因此，以導管手術進行腦血管栓塞性腦中風取栓治療，為神經內外科所共同認同具備低侵入性、恢復快及後遺症低之治療方法，為治療腦中風疾病未來之重要發展趨勢。

在高齡化的社會結構提早到來與全球肥胖率的不斷增長，將造成膝蓋退化性關節炎人口比例不斷增加及有趨於年輕化的趨勢，單在美國就有兩千萬人受退化性關節炎所擾，由於行動力受到影響導致生產力流失，所造成的經濟損失將超過一千億美金，為美國最主要的生產力流失原因之一。直至 2013 年，每年花費在膝蓋退化性關節炎的保險醫療費用超過 270 億，前期主要治療方式包括施用止痛藥、營養調整與規律的運動計畫，但這些治療方式對退化性關節炎都沒有顯著的療效，多數病患最終都必須接受人工關節置換，而在此之前病患多已服用平均長達 13 年的止痛藥，產生一些其他慢性病的副作用及醫療支出。因此，如何在退化

性關節炎早期便能有效修復受損關節，將成為此疾病之治療未來發展之重要關鍵技術及迫切發展趨勢。

由上述可知，醫療器材需求與市場在高齡趨勢下持續往上攀升，在臨床的使用需求量亦呈現高度成長趨勢。再者因應各種不同的臨床使用需求，以新材料作為醫材產品有一定的開發難度，因此能夠在既有生醫材料的組合，並兼顧生物安全性及生物相容性的法規要求下，成功開發植入式醫療器材，乃為高階醫材產品價值提升的重要關鍵與趨勢。

4. 競爭情形

(1)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目前市場上人工腦膜產品除了應用於腦組織修復，在脊髓硬脊膜修復領域亦為未來市場發展的趨勢之一。主要領導廠商有 Integra、B. Braun Aesculap、W.L.Gore 和 J&J(through subsidiary Codman)等公司，其中市場上主要競爭者為以 Integra 的 DuraGen 產品屬於非縫合覆蓋式人工腦膜，其他主要的非縫合覆蓋式產品包括 Tissu-dura (Baxter International)和 Dura-Matrix (Collagen Matrix Inc.)；而開發可縫合性人工腦膜的公司，其中市占率高的公司為 B-Braun、Cook Biotech、DePuy Synthes、DSM 及 Medtronic。

項目 \ 公司名稱	DuraGen from Integra	Neuro-Patch B. Braun	Duraform Codman(J&J)
原料	膠原蛋白	PU	膠原蛋白
產品型式	多孔性薄膜	薄膜	多孔性薄膜
密封方式	二度空間縫合	二度空間縫合	覆蓋貼附
生物可吸收性	可吸收性	不可吸收性	不可吸收性
縫合性	不須縫合	可縫合	不須縫合
操作時間	3分鐘	~40分鐘	3分鐘
價格(美金)	700	700	700
市場占有率(%)	37.7%	24.2%	6.5%
產品優勢	係膠原蛋白組成的產品，以覆蓋腦膜缺損的手術方式進行，較人工合成高分子材質的產品具有可降解及吸收取代的特性。	係人工合成的高分子材質(PU)，需以縫合的方式進行手術，具有較高的強度及防止腦脊液外漏的效果。	係膠原蛋白組成的產品，具有良好的操作性質，不需縫合，具有較高的方便性。

(2)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本公司所開發的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包括腦血管血塊吸引移除系統及腦部導管手術之鐮鉗導絲產品，分別說明如下。目前市場上主要的血塊吸引移除系統 (Aspiration system) 之供應商僅有 Penumbra 公司，於 2018 年開始，各大醫療廠商包含 Medtronic, Stryker 及 Microvention 等公司開始各自推出真空吸引方式的移除血塊系統，並積極準備進入缺血性中風導管治療市場。以幾近獨占的 Penumbra 公司來說，其市值從 2015 年的 8.7 億美金，快速成長至 2022 年 4 月的 65 億美金。Penumbra 公司所開發的系統主要幫浦(pump)、導管(catheter)、吸引管線(aspiration tubing)與收集瓶(canister)組成，其中幫浦為重複使用非拋棄式產品，導管、吸引管線與收集瓶為一次性使用之耗材為一高單價利基之產品系統。

公司名稱	Penumbra	Medtronic	Stryker
價格	幫浦: NT500,000 負壓連接管、集液瓶及其他配件: NT3,600	幫浦: NT400,000~500,000 負壓連接管、集液瓶及其他配件: NT3,600	Medela 幫浦 Stryker 負壓連接管、集液瓶及其他配件
上市時間	已上市	已上市	已上市
產品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體積: 34x39x28 (cm) • 重量: 10.1 (kg) • 最高真空壓: -737 (mmHg) • 噪音程度: <60 dB • 使用壽命: 500 hr • 幫浦做動方式: 無油旋轉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體積: 31x41x34 (cm) • 重量: 10.2 (kg) • 最高真空壓: -737 (mmHg) • 噪音程度: 未知 • 使用壽命: 500 hr • 幫浦做動方式: 無油旋轉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體積: 22x31x36 (cm) • 重量: 9.3 (kg) • 最高真空壓: -713 (mmHg) • 噪音程度: <40 Db • 使用壽命: 2 年 • 幫浦做動方式: 活塞/汽缸系統

腦部導管手術引導導管之鎳鈦導絲產品，目前主要市場競爭者包括 Stryker、Asahi、MicroVention 及 Medtronic。市場上價位最高的鎳鈦合金導絲產品為 Stryker 所開發的 Synchro 2，兼強調良好的 torque control 與 flexibility 之操作性，其餘臨床上較常見的產品則為 Asahi 的 CHIKAI 系列，產品價格差異頗大，類似 CHIKAI 產品一般在 100 美元以下，而 Synchro 2 高達 675 美元，造成價差主要之原因在於操作功能性，Synchro 2 由於操作性佳，可到達一般導絲所無法達到的深部腦血管堵塞區域，為腦中風市場之領先品牌。

公司名稱	產品名	產品特徵	產品價位 (USD)
Stryker	Synchro 2	導絲遠端可達到 1:1 的力矩傳遞，具備導絲必要的柔軟性質，並可讓醫生有最佳的操控性。	675
Asahi	CHIKAI CHIKAI10 CHIKAI008	不銹鋼與鎳鈦合金無縫結合製成心線，此將可讓導絲遠端 tip 進行無限次的塑型。	49
MicroVention	TraxCess Guidewire	藉由 ACONE dual-coil 技術，可使導絲產生準確的力矩反應，同時平衡柔軟度與對導管的支撐性，也可長時間維持 tip 塑型結構。	99
Medtronic	MIRAGE SilverSpeed	可用於一般介入性手術或腦血管手術。	39

(3)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由於關節軟骨是人體損傷後自行修補與癒合能力很差的組織之一，一旦面臨組織缺損時，在不切除關節面置換人工關節的前提下，對於軟骨缺損再生修復之治療，臨床上仍主張以病患之自體組織修復手術為主。目前，臨床有效的自體修復或移植手術包括微骨折手術(Microfracture)或馬賽克彌補法(Mosaic pasty procedure)。現今另一種著名的自體軟骨組織修復的方法，為利用組織工程體外放大培養的細胞治療方式，該技術為瑞典 Mats Brittberg 團隊所發展出來，此方法稱之為自體軟骨細胞移植(Autologous chondrocyte implantation, ACI)，為取自病患關節不受應力關節面的軟骨層組織，將自體軟骨切碎，以酵素將軟骨基質完全分解溶出細胞後，將細胞在體外培養五週，使細胞量增殖到 $2 \times 10^6 - 5 \times$

106 cells/ml 的濃度，於軟骨缺陷的部位以縫線縫補上一層由脛骨擷取之自體骨膜後，以注射的方式將體外培養增殖的細胞注射到軟骨缺陷內，讓培養的細胞在其中生長並修復軟骨缺陷。此方法目前美國 FDA 已核准 Genzyme Biosurgery (Cambridge, MA, USA) 公司臨床應用，於美國已經有超過 10,000 個病例，病患需負擔高達二萬美金以上的費用。美國人工關節公司 Exactech 由工研院技轉技術，係針對運動傷害或是意外傷害所造成的軟骨損傷，強調組織不需離開手術房外進行體外放大培養，而是以一次手術完成治療的概念，於手術過程中，將取自患部少量不受力處的健康軟骨切碎，浸泡於酵素溶液中，讓軟骨細胞部分游離出來，再將組織處理後的軟骨碎塊裝填於人工載體中，與人工載體共同植入缺陷部位修補缺陷關節軟骨，此技術目前已由博晟股份有限公司購併 Exactech 所成立台灣子公司執行後續人體臨床試驗與推廣。此技術的臨床適應症為運動傷害或因意外所造成的軟骨缺陷，需使用健康的軟骨組織進行修補。

公司名稱	Genzyme	Arthrex	博晟
價格	USD 20,000	USD 1,300	NT300,000
上市時間	已上市	已上市	已上市
市場區隔	國外廠牌	國外廠牌	國內自有品牌
行銷通路	經銷商、代理商與公司業務推廣	經銷商、代理商與公司業務推廣	經銷商、代理商與公司業務推廣
技術優勢	針對關節損傷患者，自體軟骨細胞移植修復關節軟骨缺陷，於患者膝蓋非受力區挖取軟骨組織，於體外經細胞培養兩周後，再經由二次手術，將培養好的軟骨細胞植回軟骨損傷部位。整個治療時間長達一個月，且病患需要進行二次手術，費用高昂，法規障礙大。	針對關節損傷患者，馬賽克鑲嵌術是一種自體軟骨移植技術，從膝關節內非負重區域採集軟硬骨骨柱來覆蓋在較重要區域上的軟骨缺陷。為自體移植，一次手術可以完成，由於非負重區的軟骨面積有限，所以採用此方法能修復的軟骨缺陷面積相對有限，而且取骨處會產生組織退化情形。	針對運動傷害或意外造成關節損傷患者，以非受應力區域之自體軟骨組織切碎後經由酵素部分處理後，再搭配一個適合軟硬骨組織生長的載體，進行體內軟硬骨組織再生修復。此技術為一次手術，且整個處理過程可在一個鐘頭鐘內完成。

高階醫療器材面臨申請認證是否成功之不確定因素，而且臨床試驗結果未如預期亦將影響產品上市時程，再者為避免產品之銷售市場接受度不佳，於產品開發階段需針對具有利基市場之技術及研發標的審慎選題並有效掌控開發所面臨之不確定因素，以避免產品開發失敗之風險，因此管控產品開發及掌握產品銷售市場接受度為早期開發就必須重視的議題。本公司透過長期累積的產品開發經驗，除在產品技術由概念驗證階段投入轉譯研究過程中已充分考量法規要求外，在技術開發的階段並規劃完整之專利佈局以保護研發技術，再將技術導入符合醫療器材品質系統之 GMP 工廠試量產，並整合國內外之動物或人體臨床驗證能量進行產品臨床試驗，驗證產品臨床功效及安全性，藉以取得主要國家產品上市許可。再者，本公司經營團隊長期與臨床醫師共同挖掘不同具商業價值之臨床需求，再根據不同需求去組成研發團隊、結合醫界意見領袖及整合所應用到的技術產業鏈，開發滿足臨床需求之創新醫療器材產品，以提升產品進入市場之臨床接受度。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32,118	5,444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102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膠原蛋白原料規格、高壓氣體充填設備及 316L 不銹鋼鋼瓶技術之建立，並獲得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之研發聯盟計畫補助(總經費 27,670 千元，總補助款 10,000 千元，其中本公司獲得 4,050 千元的補助款)。
103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本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及批次試量產前之相關製程開發、相關生物相容性實驗及前臨床動物實驗驗證，以利於申請產品上市許可認證之前置研究開發工作。
104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本產品設計管制及三批次量產試驗，確立相關製造流程及品管方法，並完成進入大型動物試驗之準備。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完成於實驗室試驗台之概念測試，證明酵素溶釋處理後軟骨處理有效性。
105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大型動物實驗，證明本產品與比對品對照實驗相較，其在組織反應、巨觀觀察及切片病理學分析上有相類似或更佳表現，並獲得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之研發計畫補助(總經費 12,000 千元，補助款 4,500 千元)，進入本產品量產技術之開發工作。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完成建立軟骨損傷動物模式，利用兔子動物實驗模型進行功效測試。
106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完成台灣衛生主管機關之產品上市許可送件申請。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完成負壓幫浦系統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目前展開執行後續相關實驗測試驗證，以利於申請產品上市許可認證之前置研究開發工作。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完成驗證設計概念之有效性，包括酵素載體、手術套件與器械功能驗證及體外功能性測試。
107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07 年 6 月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200 號)。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107 年 7 月負壓幫浦系統取得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K180115)。
108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08 年 1 月人工腦膜注射器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 006315 號)，並於 108 年 12 月於國內各醫院完成臨床試用案例。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108 年 4 月第一代幫浦產品出貨銷售至美國市場；本公司掌握鎳鈦導絲產品之精密切割關鍵技術及規格，開發完成專用切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割機台並進入產品測試驗證階段。 完成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執行設計管制及風險管理作業。 108年6月手動式骨科手術器械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驗登記通過，並取得第一等級醫療器材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7795號)。 完成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包括取骨器械打樣開發、相容性測試及功效性驗證。
109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09年5月與國內經銷商簽訂代理經銷合約並正式進入醫院銷售。 109年12月獲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續與認可(認可登錄號碼GMP1438)。
110	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110年2月「益沛康」瑞溯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外製字第001468號)。 110年2月「台生材」抽吸幫浦系統」獲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查驗登記審查通過，並取得許可證(衛部醫器製字第007068號)。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110年5月本公司研發中專案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用來硬腦膜缺損修補人體臨床試驗(IDE)已獲美國食品藥物監督管理局FDA正式核准執行。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培養開發高階醫材產品之研發人才，持續優化產品開發能量，以豐富產品研發線。
- (2)與國內外優良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確保供應商供貨交期、品質控制、及製程管理符合公司品質及國際法規之要求。
- (3)以國際合作與策略聯盟方式，加速推動研發產品上市，確保公司具備穩定收入來源。
- (4)定期參與國際型展覽，提升公司研發產品能見度、拓展與國際醫材大廠交流機會，藉以增加全球市場商業合作之可能性。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持續評估開發高附加價值之醫材項目、擴充產品線，以提升公司價值並達到永續經營目標。
- (2)持續強化高階醫材研發設計公司研發能力，長期培養國內醫療器材產業之研發與經營人才。
- (3)持續評估並拓展各類型策略聯盟夥伴，發展產品應用領域、共同研發或有效結合異業資源，創造雙贏。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全球醫療器材的技術發展潮流，主要是由美國、歐洲及日本所主導。美、歐、日等先進國家因醫療相關審核法規齊備，且各項基礎醫學科學扎根發展已久，再加上資金充沛，跨國性醫療器材公司多透過併購方式拓展產品線及行銷通路。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46.7%；其次依序為西歐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5.6%；再者為亞太市場，在全球市場占比為 20.5%；中歐與東歐占比為 4.3%；中東與非洲占比為 2.8%。依據 BMI Research 公司的研究報告指出，2021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4,543 億美元，較 2020 年成長 6.3%，預估 2026 年可成長至 5,352 億美元，2021~2026 年之複合年成長率約 5.6%。

根據市研機構 IBISWorld 估計，2020 年美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達 2,352 億美元；隨著 COVID-19 疫情影響，醫療保健機構持續投資新設備以跟上醫療保健服務不斷增高的需求，預計至 2025 年，美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將增加到的 2,635 億美元，年成長率 2.3%。

2.市場占有率

(1)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由於在人口高齡化的社會趨勢下，越來越多人參與對軟組織傷害風險較大之體育項目使得軟組織損傷發生率增加，加上肥胖率的成長，以及上漲醫療保健支出與缺乏軟組織替代品的修復手術是推動市場增長的主要因素，根據 Market Data Forecast(2021)發表的報告，全球組織修復市場市值預計在 2021 年將達到 147 億美元，在 2021 到 2026 年期間組織修復市場之年複合增長率為 7.5%。過去人工合成材料早期在此組織修復領域佔有較高的市佔率，但是近年來已逐漸被生物相容性較佳的生物組織來源之生醫材料取代，本公司所開發之生物來源膠原蛋白材質人工腦膜修補係為一典型的軟組織修復相關臨床應材，人工腦膜修補在歐美市場逐年增加，依 Center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2010)資料指出光是美國和歐盟每年進行大約 40 萬個神經外科手術需要修補腦膜，其中僅僅在美國執行的神經外科手術就有大約 22 萬 5 千個，根據 Nurami 市場報告顯示全球性腦膜修復市場市值將在 2019 年以前超出美金 4.8 億元，惟目前本公司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尚無市場占有率可估算。

目前無論是可縫合性及覆蓋式的人工腦膜產品皆無法有效防止腦脊液滲漏，目前術後發生腦脊液滲漏的比例，由於認定的標準與程度不一，發生率由 7% 甚至最高達到 42%。一旦發生腦脊液滲漏的問題，將導致延遲癒合、感染甚至死亡的併發症，根據國外研究報告顯示，腦脊液滲漏所衍生的延長住院天數、再次手術或是病患死亡理賠等費用，如果平攤到每個使用人工腦膜的患者的費用將高達 1,508 歐元(Kumar et. Al, 2003)。由於過去在評估腦膜修補的手術費用成本，主要針對手術時使用的植入醫材的費用來評估，術後的併發症或住院照護費用並不會合併計算，近年來由於各國的醫療保險支出不斷攀升，各國開始推行疾病總額給付的方式來管控整體醫療成本，這些術後產生的額外醫療支出，將直接反映到整體的治療成本中，這對醫師實施腦外科手術將產生極大的選擇合理術式的壓力。雖然，目前針對腦脊液滲漏問題，已有國外公司開發出以人工合成之水膠或血液分離之生物膠，用以黏合密封人工腦膜縫合後之縫線間孔洞或人工腦膜覆蓋後的間隙，然而在已使用人工腦膜之外，再增加使用腦膜黏膠將增加額外的醫療支出，經估算病患將增加美金 835 的花費(Marissae et.al, 2017)，將造成沉重的經濟

負擔，由於目前人工合成之腦膜水膠多以聚乙二醇(polyethylene glycol, PEG)為原料，PEG 接觸到體液吸水時體積膨脹將膨脹到四倍，在只有一層骨骼包覆之頭顱骨部位由於可擠壓的空間較大，因此腦組織被壓迫的問題較小，然而在脊椎硬腦膜修補時，由於周圍被骨組織環繞包覆，將導致應力無法釋放而導致壓迫腦脊髓神經，此外由於 PEG 材料為人工合成之化學性水膠，亦有文獻指出其在使用時會有不良的組織反應出現。另外，以血液來源之生物膠，受限於血液製品之感染源及產品穩定性問題。上述之原因，造成醫師在面對腦脊髓液滲漏的問題時，一方面要考慮增加病患的額外自費支出，又要考慮到產品的安全性問題，使用的意願將受到影響。因此，如果能開發出一個既能修復腦膜缺損又能有效防止腦脊液滲漏的人工腦膜，除了可大幅降低醫療成本支出，也能達成目前人工腦膜產品所無法解決之臨床問題，將是一個下世代人工腦膜產品，可讓目前現有的人工腦膜市場翻盤。

(2)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缺血性腦中風發生的原因主要是身體不正常凝結的血塊或血管內異常碎片流到腦部血管，造成動脈血管栓塞，導致血流受阻使腦組織缺氧而壞死，此缺氧或組織壞死將造成病患出現意識模糊、無法言語、部分身體部位癱瘓及頭痛等症狀。因此，一旦發生動脈血管栓塞，栓塞部位的血塊堵塞的時間，將嚴重影響腦組織缺氧壞死的程度，因此，如何縮減栓塞所造成腦部缺血的時間至為關鍵。過去在缺血性腦中風有不同的治療處置方案，根據 2004 年的臨床試驗療效證明，相較單純依賴溶栓藥物，以介入性治療的溶栓藥物搭配機械式移除血塊為有效的第一線治療方法，將更能有效地達成血管的再通率(Smith,2006)。然而，機械式的移除血塊方式在取栓過程中有時會造成血塊受力不均勻甚至在血管內散裂，造成遠端血管二次栓塞(Fanous, et al, 2017)。於 2008 年，美國 Penumbra Aspiration System (Penumbra Inc., Alameda, CA, USA) 上市，利用真空吸引的方式移除血塊，來避免遠端血管二次栓塞，近幾年臨床試驗包含 COMPASS Trial, Penumbra's 3D Trial, Promise 及 ASTER Trial 皆確認以吸引移除血塊的方式有助提升手術有效性並維持安全性。於 2018 年開始，各大醫療廠商包含 Medtronic, Stryker 及 Microvention 等公司開始各自推出以真空吸引方式的移除血塊系統，積極準備進入缺血性中風治療市場，由此可推斷此治療方式在美國將是一個急遽成長的市場。根據市場調查報告，美國中風市場規模預計從 2012 年的 716 億美金，增長到 2030 年的 1841 億美金，主因為 65 歲至 79 歲高齡族群不斷增加(Ovbiagele et.al, 2013)。缺血性中風雖為高達接近 9 成的中風成因，但是相關產品的市值大約只有 1.6-1.9 億美金，隨著治療技術的不斷提升，2020 年缺血性中風的產品市值將成長到 8.8 億美金，是個急遽成長的醫材治療市場領域(Mozzafarian et al., 2016)，其中較晚發展的吸取式血塊移除器材將是未來市場成長主力，以幾近獨占的 Penumbra 公司來說，其市值已達到 115.45 億美金，惟目前本公司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尚無市場占有率可估算。

(3)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退化性關節炎是一種常見的局部關節軟骨退化病變，在美國大約有二千萬的人口有退化性關節炎的問題，為高齡化社會所伴隨的常見老化疾病，由於關節退化將導致患者行動不便，生活及工作將受到嚴重的影響，並衍生後續昂貴的醫療照顧成本，造成家庭及社會嚴重的負擔。退化性關節炎為局部性關節結構產生變化，早期退化性之變化為軟骨組織中的葡萄糖蛋白逐漸減少流失，將造成關節軟骨組織的軟化，在承載體重處或應力集中部位的軟骨將開始磨損及纖維化，並產生軟骨損傷之裂縫，當此損傷深達軟骨深部，損傷部位邊緣處之軟骨細胞將簇生

結節。其後，關節軟骨層將變薄，表面變得粗糙，甚至形成局部潰瘍損傷，最後關節軟骨將磨損殆盡使硬骨暴露出來，將導致患者疼痛不已，並失去關節原有之支撐及運動功能最終不良於行。目前常見的保守性治療方式包含運動、飲食控制以減輕體重及物理治療等等，而至於常見藥物治療方式是止痛劑或是抗發炎藥物，但是這仍然不是根本治療退化性關節炎的方式，而且還有副作用的疑慮。由於本公司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與過去治療方式皆為不同，108年完成功效驗證及設計開發階段，包括取骨器械打樣開發、相容性測試及功效性驗證，現階段已進入臨床驗證準備階段，目前尚無市場占有率可估算。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本公司之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可達成腦膜修補之效能及防止腦脊髓液外流的問題，符合神經外科開顱手術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本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現階段鎖定於應用於腦組織修復，現階段已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之醫療器材許可證照，並進入國內醫院推廣同步規劃進行新增脊椎硬脊膜修復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在美國產品認證送件部份，目前申請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臨床試驗審查(IDE)以上市前審查(Premarket Approval, PMA)的法規途徑進行人體臨床試驗後上市。將與美國未來授權合作夥伴共同或自行於美國完成臨床試驗，本產品通過美國上市許可，將有利與國際大廠洽談後續之授權合作。

(2)腦中風治療導管產品

本公司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在負壓幫浦系統部分將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進行美國與其他全球區域之臨床驗證及銷售推廣，將開發第二代負壓幫浦系統之血塊過濾裝置及鎳鈦導絲產品，以建立市場競爭優勢。本公司除了積極與台灣在地廠商合作外，並藉由與美國策略夥伴合作繼續精進研發產品技術，於腦中風治療領域開拓更多產品品項，藉由完整的治療系統加大與其他競爭者之市場區隔性。

(3)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本公司開發之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將透過修復軟骨損傷來達成組織再生的療效，且僅需進行一次手術以降低患者感染的風險，此類型之醫療器材在市面上是極具市場區隔性及競爭優勢。本產品於完成設計開發階段之產品開發工作後，後續將進入人體臨床試驗，以產品上市商業化為目標。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主要競爭利基，奠基於團隊長期與醫師合作的基礎，與臨床醫師共同挖掘不同具商業價值之臨床需求，再根據不同需求去組成研發團隊、結合醫界意見領袖及整合所應用到的技術的產業鏈，公司團隊將產品技術由概念驗證階段投入轉譯研究之雛型品製備，在技術開發的階段完成完整之專利佈局，再將技術導入符合醫療器材品質系統之GMP工廠試量產，並整合國內外之動物或人體臨床驗證能量進行產品臨床試驗，之後再彙整技術文件及臨床數據完成產品送件並取得主要國家之上市許可。

本公司的營運模式將資源集中專注於創新醫材產品之開發，不進行產品之大量生產技術開發及後段之市場品牌建立及行銷，藉由與國際醫材大廠進行併購或產品授權等合作方式，將公司所開發出來具差異化高附加價值的醫材產品技術授權或賣斷給國際品牌大廠，創造公司之最大價值化利益。本公司會透過與臨床醫師及技術諮詢委員會的密切討論過程，審慎評估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並進行選題，妥善配置

完整的研發產品線，並透過有效管控產品開發過程之風險，聚焦開發符合國際醫材大廠市場需求的創新醫材產品，期能彰顯台灣具備獨立開發全球領先醫療產品之指標性案例，並引領台灣成為創新醫材的發源地。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本公司經營團隊具有整合技術及開發高階醫療器材經驗，亦有將產品導入臨床試驗及上市許可之能力與實績，在研發產品方面，本公司與國內外廠商進行策略聯盟及研發合作，本公司亦與國外著名的動物試驗及產品臨床法規單位進行法規合作，藉由雙方良好的合作互動，以充分掌握法規資訊，有效分散營運風險，在市場臨床推廣方面，經由與國際策略夥伴分工合作模式，將可使具備提升醫療品質之創新醫材產品得以儘快上市，以造福病患，同時並透過併購及產品授權模式加速推動產品切入全球主要醫療器材市場，確保公司具備長期穩定營業收入來源。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I. 研發風險

本公司為專注於創新生醫材料產品開發之研發型公司，研發的過程中可能會面臨設計錯誤或修正、法規變動、侵權等問題，造成產品研發進度延遲，產品需經法規驗證後再進行授權，各階段進度皆牽動公司營運成果。面對此一研發風險，本公司之因應對策會透過與臨床醫師及技術諮詢委員會的密切討論過程，審慎評估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並進行選題，妥善配置完整的研發產品線，並進行專利佈局減低專利侵權可能發生的訴訟，並透過嚴格執行醫療器材品質系統有效管控產品開發過程之風險，同時聚焦開發符合國際醫材大廠市場需求的創新醫材產品，與大廠形成上下游策略聯盟的關係，減低大廠對可能潛在競爭者之敵意。再者由於各項產品研發專案進程皆會牽動公司營運績效，為能平衡本公司資源投入的回收報酬率並創造穩定現金流，本公司將會妥善規劃不同法規風險等級的產品研發線，以確保各專案產品開發期間獲得最有效的資源分配投入。

II. 財務風險

由於本公司成立以來未有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且因高階醫材開發時程較長，研發支出隨著計劃進度發展及人才加入而上升，是本公司主要的支出項目。面對此一財務風險，本公司之因應對策將配合政府大力推動生技產業政策，本公司已分別於2013年、2016年及2018年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劃(SBIR)」專案契約書，以及於2020年獲經濟部研發固本專案計畫補助，並陸續獲得研發計畫補助經費及適用投資抵減之規定。此外本公司在股東支持及員工努力下，經過溢價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已達4.2億元，資金尚足以支應本公司研發計畫與營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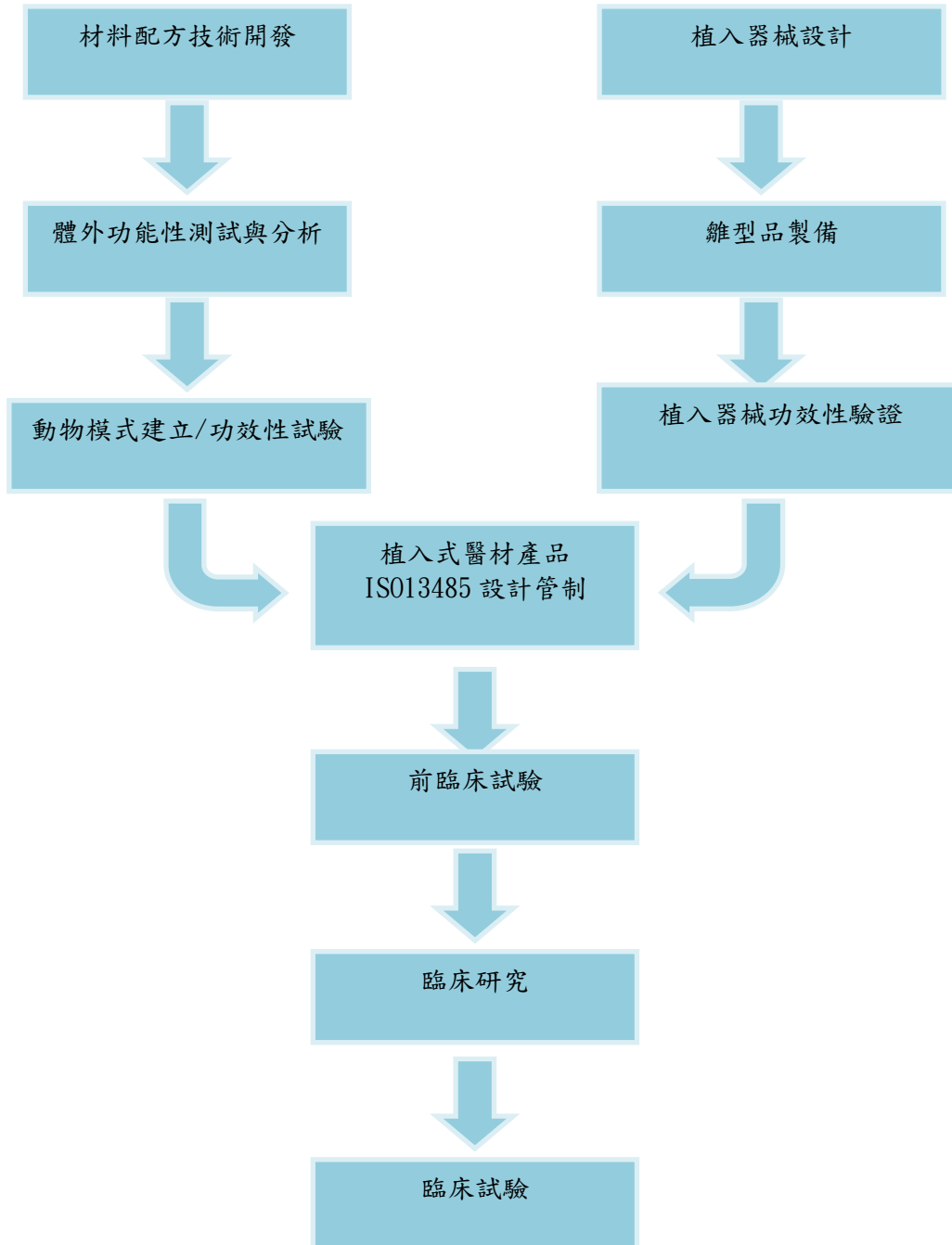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商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及功能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神經外科手術過程作為修補硬膜缺損之覆蓋物，用來覆蓋大範圍的腦膜缺損。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於醫院或診所作為以連續負壓的方式吸取必需排除之分泌物、體液及血液之一般用途。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	導入及放置導管或其他介入性裝置進入神經血管內。

管系統-鎳鈦導絲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 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所造成的軟骨退化或是修復其所造成的軟骨損傷。
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	提供醫材快速試製打樣服務、設計管制開發及相關法規服務。

2. 主要商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集團主要原料之供應商為國內、外廠商，其原料品質與製程能力均有相當程度的水準，本公司與國內、外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與溝通管道，進而獲得穩定的供貨來源。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 3 月底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 公司	5,057	50.76	無	B 公司	8,344	33.04	無	B 公司	5,445	65.91	無
2	永康醫材	1,103	11.07	無	阿耐思特 岩田漢弓	3,600	14.26	無	C 公司	1,408	17.04	無
3												
	其他	3,802	38.17	無	其他	13,310	52.70	無	其他	1,408	17.05	無
	進貨淨額	9,962	100.00		進貨淨額	25,254	100.00		進貨淨額	8,261	100.00	

主要進貨對象之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集團之進貨主要來自於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及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所產生的，由於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於 111 年度銷售成長，導致 B 公司及 C 公司的進貨金額增加；另外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係提供客戶少量客製化醫療產品試製，各期進貨金額增減變動原因係隨銷售客戶之訂單需求所致。

2.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 3 月底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IG 公司	38,341	92.00	無	IG 公司	124,760	98.00	無	IG 公司	22,767	99.21	無
	其他	3,333	8.00	無	其他	2,546	2.00	無	其他	182	0.79	無
	銷貨淨額	41,674	100.00		銷貨淨額	127,306	100.00		銷貨淨額	22,949	100.00	

主要銷貨對象之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並無重大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集團截至 111 年底，主要營收來自於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及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其中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為客製化專案，尚無生產數量單位之概念，故擬不分析生產量值及變動，以下僅列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相關產品之生產量值資訊。

單位：件；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註 1	註 2	52,910	註 5	註 6	107,578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註 3	註 4	2,857	註 7	註 8	2,054

註 1: 負壓幫浦 1,000 組、收集瓶 50,000 個、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50,000 條

註 2: 負壓幫浦 62 組、收集瓶 2,500 個、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5,590 條

註 3: 泡沫式人工腦膜 8,000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8,000 個

註 4: 泡沫式人工腦膜 250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250 個

註 5: 負壓幫浦 1,000 組、收集瓶 50,000 個、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50,000 條

註 6: 負壓幫浦 450 組、收集瓶 9,060 個、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13,950 條

註 7: 泡沫式人工腦膜 8,000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8,000 個

註 8 泡沫式人工腦膜 147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310 個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件；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醫療器材產品試製服務	註 1	2,808	-	-	註 1	2,379	-	-
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	-	-	註 2	38,341	-	-	註 4	112,193
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註 3	525	-	-	註 5	834	-	-
委託開發服務收入	-	-	-	-	-	-	-	11,635
合計	-	3,333	-	38,341	-	3,213	-	123,828

註 1：係醫療器材服務等客製化專案，尚無數量單位之概念

註 2：負壓幫浦 44 組、收集瓶 1,750 個、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2,886 條

註 3：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46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46 個

註 4：負壓幫浦 109 組、收集瓶 7,395 個、血栓負壓移除導管 10,881 條

註 5：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73 瓶、人工腦膜注射器 73 個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月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研發人員	18	13	12
	業務及管理人員	9	9	9
	製造人員	0	13	14
	合計	27	35	35
平均年歲		37	38	38
平均服務年資		3	2.17	3.14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11.11	8.57	8.57
	碩士	44.44	40.00	42.86
	大學(專)	44.44	40.00	37.14
	高中(含以下)	0	11.43	11.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均依照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所有福利措施以及相關給付項目係依相關條例規定及團保合約辦理，每年定期統一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本公司員工人數雖未達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規定門檻，仍為員工訂定、規劃及執行各項福利，內容涵蓋尾牙、員工聚餐等項目。

2. 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深感終身持續學習對於員工個人以及公司組織整體成長之重要性，除定期彙整各部門之需求，依照部門業務內容進行在職訓練外，並提供相關外部訓練課程資訊等多元進修管道，豐富員工學習資訊，並視需求派員參加外部訓練，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工作效率以及核心競爭力。

111 年度	訓練課程	參訓人數	參訓時數
新人訓練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9	3/hr
	危害性化學品教育訓練	19	3/hr
	防火管理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1	6/hr
	急救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1	3/hr
在職訓練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宣導	33	1/hr
	化學品教育宣導	33	1/hr
總計	參訓人數: 106/人 參訓人時數: 189/hr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遵循各項政府法律規章以及相關條例規定，重視勞工權利，針對員工相關聘顧、離職、退休以及各項福利措施均依照勞動基準法作為辦理基礎，訂有完整且妥善之相關規定維護員工權益，確保員工權益獲得最高保障，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本公司勞資雙方溝通管道暢通，勞資關係和諧，故未曾發生任何糾紛事故致需辦理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本公司仍將致力做好福利措施，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彌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本公司制訂並規劃完整之相關員工權益制度，訂定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相關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維護勞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相關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由資訊單位負責規劃並維護資訊安全，透過不定期宣導資通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評估及改進公司資通安全系統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管理作業進行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本公司訂有資通安全政策，作為全體同仁遵循之依據，藉以保護公司文件及客戶文件資產，有效阻絕網路攻擊及駭客入侵。

(1) 每年進行一次「持續營運計劃暨備份還原程序」。

(2) 安裝病毒偵測與修復軟體，並定期更新病毒軟體，以確保電腦使用狀況。

(3) 重要檔案資料存有備份檔案。

(4) 禁止安裝下載使用非法及未授權軟體。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新進員工到職當日即進行新人資安教育訓練，協助了解資安相關規範，並不定期進行資安事件宣導。

(2) 培訓資安技術人員、實體防護強化，資安管控依年度計畫升級、新購或引進新技術。

(3) 已架設防火牆來保護、管控公司內網，並設定管制條例進行適當的安全及全縣設定。

(4) 持續補強及導入資訊安全產品功能，期望強化公司整體資訊系統安全。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利讓與契約	1.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4/10/16 起生效	泡沫式人工腦膜技術之 2 案 5 件專利讓與	本專利若有自行或授權或轉讓予第三人於大陸地區(包含港、澳)或其他我國管轄區域(即臺、澎、金、馬)外製造或使用、實施本專利，應遵守政府相關之法令規定，並報經經濟部核准始得為之。
專利授權契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5/3/1~本專利期間最後屆滿日止	酵素處理方法、用於該方法之酵素處理裝置及包含該裝置之套組專利之 1 案 4 件專屬授權	1.除中國大陸、香港、以及澳門地區以外，同意於中華民國管轄區域外使用、實施本專利或製造本產品。 2.如有將授權專利在授權第三方(除其所投資達 50%以上之公司外)之情形，需與工研院另行議定再授權費用。
土地租賃契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6/9/1~125/12/31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竹北市世興段土地租賃	無
委託服務合約	D 公司	108/6~113/6	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服務	無
委託服務合約	E 公司	110/5/14~119/5/13	執行泡沫式人工腦膜美國臨床試驗管理	無
獨家銷售代理合約	IG 公司	110/12/22-113/12/22	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全球銷售代理合作(台灣除外)	客戶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經銷地區銷售與合約產品相同之產品
委託製造合約	IG 公司	111/01/21~114/01/20	產品製造協議	無
委託開發合約	IG 公司	111/12/08~至本計劃完成	產品委託開發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439,424	432,648	239,393	176,141	374,489	375,5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9	134,959	244,843	295,885	287,838	286,179
無形資產		6,528	4,999	2,022	1,976	2,366	1,976
其他資產		20,061	87,896	86,213	79,784	70,617	69,216
資產總額		471,622	660,502	572,471	553,786	735,310	732,91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44	64,418	29,148	63,499	27,248	24,273
	分配後	8,944	64,418	29,148	63,499	27,248	24,273
非流動負債		354	71,723	74,276	67,394	61,639	60,01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298	136,141	103,424	130,893	88,887	84,291
	分配後	9,298	136,141	103,424	130,893	88,887	84,291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462,324	524,361	469,047	422,893	646,423	648,622
股本		300,000	330,000	330,000	331,025	420,000	420,000
資本公積		307,943	265,660	265,712	265,975	192,668	192,66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5,619)	(71,299)	(126,665)	(174,107)	33,755	35,954
	分配後	(145,619)	(71,299)	(126,665)	(174,107)	33,755	35,954
其他權益		-	-	-	-	-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2,234	524,361	469,047	422,893	646,423	648,622
	分配後	462,234	524,361	469,047	422,893	646,423	648,622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411,491	405,564	212,133	149,282	374,4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45	134,628	244,672	295,805	287,838
無形資產		6,528	4,999	1,990	1,976	2,366
其他資產		47,930	114,309	112,676	106,060	70,617
資產總額		471,394	659,500	571,471	553,123	735,310
流動	分配前	8,716	63,416	28,148	62,828	27,248
負債	分配後	8,716	63,416	28,148	62,828	27,248
非流動負債		354	71,723	74,276	67,402	61,639
負債	分配前	9,070	135,139	102,424	130,230	88,887
總額	分配後	9,070	135,139	102,424	130,230	88,887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462,324	524,361	469,047	422,893	646,423
股本		300,000	330,000	330,000	331,025	420,000
資本公積		307,943	265,660	265,712	265,975	192,668
保留	分配前	(145,619)	(71,299)	(126,665)	(174,107)	33,755
盈餘	分配後	(145,619)	(71,299)	(126,665)	(174,107)	33,755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分配前	462,324	524,361	469,047	422,893	646,423
總額	分配後	462,324	524,361	469,047	422,893	646,423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004	16,543	18,075	41,674	127,306	22,949
營業毛利		391	14,310	14,744	32,150	90,369	16,217
營業淨利(損)		(67,912)	(73,053)	(65,109)	(56,717)	25,464	2,0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71	1,754	9,743	9,275	8,291	187
稅前淨利(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2,19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2,19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2,1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2,199
淨(損)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2,199
淨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2,1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虧損)盈餘		(2.02)	(2.25)	(1.68)	(1.44)	0.83	0.05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	13,884	14,231	38,864	127,041
營業毛利		-	12,698	12,447	30,320	90,291
營業淨利(損)		(67,222)	(71,588)	(65,062)	(56,335)	25,7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81	289	9,696	8,893	7,996
稅前淨利(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淨(損)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淨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0,541)	(71,299)	(55,366)	(47,442)	33,7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虧損)盈餘		(2.02)	(2.25)	(1.68)	(1.44)	0.83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寧、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7	20.61	18.07	23.64	12.09	11.5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248.85	441.68	221.91	165.70	245.99	247.6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913.06	671.63	821.30	277.39	1,374.37	1,547.16
	速動比率	4,804.94	637.40	758.77	244.19	1,280.62	1,422.12
	利息保障倍數	(註2)	(註2)	(註2)	(註2)	35.69	10.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2	8.30	3.64	9.79	16.73	8.16
	平均收現日數	91	44	100	37	22	45
	存貨週轉率(次)	(註4)	0.84	0.59	1.20	2.66	1.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55	11.03	5.05	10.31	16.20	6.09
	平均銷貨日數	(註4)	435	619	304	137	2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16	0.24	0.10	0.15	0.44	0.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0	0.03	0.03	0.07	0.20	0.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06)	(12.45)	(8.85)	(8.28)	5.36	1.30
	權益報酬率(%)	(12.32)	(14.45)	(11.15)	(10.64)	6.31	1.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0.18)	(21.61)	(16.78)	(14.38)	8.04	2.09
	純益率(%)	(6,029.98)	(430.99)	(306.31)	(113.84)	26.51	9.58
	每股(虧損)盈餘(元)	(2.02)	(2.25)	(1.68)	(1.44)	0.83	0.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5)	(註5)	(註5)	(註5)	107.56	1.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5)	(註5)	(註5)	(註5)	(註5)	(註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5)	(註5)	(註5)	(註5)	3.97	0.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1	0.85	0.82	0.80	1.66	3.28
	財務槓桿度	1.00	0.99	0.98	0.98	1.04	1.13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

1. 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減少，係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係因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因流動資產增加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係因本期稅前淨利所致。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係因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2)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較減少，係因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係因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因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係因本期稅後純益所致。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增加，係因營業收入淨額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2	20.49	17.92	23.54	12.0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497.30	442.76	222.06	165.75	245.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721.10	639.53	753.63	237.60	1,374.37
	速動比率	4,610.17	604.76	688.88	204.05	1,280.62
	利息保障倍數	(註2)	(註2)	(註2)	(註2)	35.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註3)	10.17	3.51	10.15	16.82
	平均收現日數	(註3)	36	104	36	22
	存貨週轉率(次)	(註4)	0.45	0.32	1.08	2.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註3)	13.71	5.08	12.51	16.48
	平均銷貨日數	(註4)	811	1,141	338	1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註3)	0.20	0.08	0.14	0.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3)	0.02	0.02	0.07	0.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07)	(12.46)	(8.86)	(8.29)	5.36
	權益報酬率(%)	(12.32)	(14.45)	(11.15)	(10.64)	6.3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0.18)	(21.61)	(16.78)	(14.38)	8.04
	純益率(%)	(註3)	(513.53)	(389.05)	(122.07)	26.57
	每股(虧損)盈餘(元)	(2.02)	(2.25)	(1.68)	(1.44)	0.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5)	(註5)	(註5)	(註5)	113.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5)	(註5)	(註5)	(註5)	(註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5)	(註5)	(註5)	(註5)	4.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1	0.85	0.82	0.81	1.66
	財務槓桿度	1.00	0.99	0.98	0.98	1.04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

1. 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減少，係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係因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因流動資產增加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係因本期稅前淨利所致。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係因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2)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較減少，係因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係因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因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係因本期稅後純益所致。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增加，係因營業收入淨額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2：稅前純益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 3：無銷貨事宜，故不予計算。

註 4：無存貨，故不予計算。

註 5：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值，故不予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海寧會計師及呂倩慧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此 致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詹明仁

詹明仁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請參閱附件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請參閱附件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6,141	374,489	198,348	1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5,885	287,838	(8,047)	(3)
無形資產		1,976	2,366	390	20
其他資產		79,784	70,617	(9,167)	(11)
資產總額		553,786	735,310	181,524	33
流動負債		63,499	27,248	(36,251)	(57)
非流動負債		67,394	61,639	(5,755)	(9)
負債總額		130,893	88,887	(42,006)	(32)
股本		331,025	420,000	88,975	27
資本公積		265,975	192,668	(73,307)	(28)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174,107)	33,755	207,862	(119)
股東權益總額		422,893	646,423	223,530	53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資產總額增加，主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應付工程款減少所致。					
4. 負債總額減少，主係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5. 股本增加，主係現金增資所致。					
6. 資本公積減少，主係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7.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淨利所致。					
8.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二)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1,674	127,306	85,632	205
營業成本	(9,524)	(36,937)	(27,413)	288
營業毛利	32,150	90,396	58,246	181
營業費用	(88,867)	(64,905)	23,962	(27)
營業淨利(損失)	(56,717)	25,464	82,181	1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75	8,291	(984)	(11)
稅前淨利(損)	(47,442)	33,755	81,197	(171)
本期淨利(損)	(47,442)	33,755	81,197	(1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442)	33,755	81,197	(171)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增加及營業毛利增加，主係醫療產品銷售及委託開發服務增加所致。
2. 營業費用減少，主係研究發展費用減少所致。
3. 營業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4. 稅前淨利增加、本期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淨利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集團三項利基產品項目，已分別推進到不同的商業化進程，待取得各項產品之上市許可和達到人體臨床研究等重要研發里程碑時，將同步啟動與國際醫材大廠洽談授權及銷售合作，另外 108 年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正式出貨銷售至美國市場，隨著美國策略合作夥伴進行市場銷售推廣下，皆有利於集團未來營收的成長。加上本集團財務結構健全，且嚴格控管支出，未來一年發展所需之營運資金充裕，對本集團持續進行之營運計劃無不利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292)	29,308	55,600	(2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339	(120,553)	(168,892)	(3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10)	182,746	183,956	(15,20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其他活動現金流入(出)量 (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188,900	28,274	(13,029)	204,145	-	-
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主係目前公司銷售-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及勞務開發收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 預計全年其他活動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 111 年度現金流出，係因新增設備及支付租賃款等，致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集團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訂定「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營業項目	111 年度(損)益	(損)益原因及改善計畫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1,122)	子公司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0 月清算完結。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茲列示本集團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息收支及兌換損益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
利息收入	490	1	2,252	2
兌換(損)益	(627)	(2)	6,668	5
營業收入	41,674	100	127,306	100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目前並無銀行借款，針對銀行利息收入方面，與銀行建立密切良好關係，以爭取最優惠之存款利率，然利息收入亦非本公司主要獲利來源，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目前支付款項係以新台幣為主，僅部分顧問或專業機構等費用需支付外幣，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惟本公司財務單位仍關心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非經濟因素之國際變化，掌握匯率走勢得以及時應變，同時考量未來於委託研發合約議價或支付國外廠商勞務費用時之資金需求，以調整公司帳上之外幣部位，來降低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3.通膨方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會適時蒐集相關經濟數據變動，以做出適當的因應措施，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基於保守穩健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依公司規章執行；另本公司並未將資金貸予他人及未有為他人背書保證行為；另外，本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

2.本公司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需進行資金融通、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必要，仍將依據本公司所制定之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1)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

本公司研發之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已通過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上市許可審查並取得許可證，並進入國內醫院推廣同步規劃進行新增脊椎硬脊膜修復適應症之台灣臨床試驗；在美國產品認證送件部份，目前已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臨床試驗審查(IDE)，目前公司放慢美國臨床試驗的步調，再次確認臨床試驗的前置作業及相關準備工作是否確實，並積極尋找美國未來授權合作夥伴共同或自行於美國完成臨床試驗，以符合公司及股東最大利益。

(2)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

本公司研發之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包括負壓幫浦系統及鎳鈦導絲產品。在負壓幫浦系統部分，將開發第二代負壓幫浦系統之血塊過濾裝置，後續與美國策略合作夥伴進行市場銷售推廣，並同步進行其他全球各區域之產品認證及推廣；在鎳鈦導絲產品部分，目前已完成產品設計及原型開發與測試，並已掌握關鍵設備技術，將於完成產品試製及相關測試開發後，向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申請產品上市許可之審查。

(3)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

本公司研發之治療早期退化性關節炎組織修復再生產品目前已在動物實驗上完成預期臨床應用之功效驗證，並已完成自體骨植骨器械及酵素處理手術套件之設計開發，目前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要求提供臨床前安全性資料佐證資訊，故先暫緩台灣人體臨床試驗許可申請。

2.預計投入研發計畫

本公司目前開發中共計三項高階醫療器材產品，未來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係於每年底前，由研發單位預計人力需求規模及研發計畫所需開發費用規劃之，並視營運狀況維持適當比重，以確保有效發揮公司資源，實踐高階醫療器材產品開發之技術價值。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並適時提供管理階層作為策略因應之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部分，本公司皆能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研發團隊對高階醫療器材產品之開發已具有相當能力，除積極開發創新醫療器材技術外，同時申請專利保護，以確保各項研發成果不被他人侵犯。另一方面本公司對任何可能影響產業變化及趨勢改變，即時採取因應措施。因此，近期內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不會對本公司業務產生立即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創新誠信之經營宗旨，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保持和諧勞資關係，以建立優良之企業形象，且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後，可吸收更多優秀人才進入本公司服務，以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對本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本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新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已銷售產品為腦中風血栓負壓移除導管系統-負壓幫浦產品及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針對生產負壓幫浦及泡沫式人工腦膜產品之進貨廠商多為研究開發初期就合作配合且產品品質穩定之廠商，且該進貨產品非獨占或寡占市場，加上本公司同步建立其他供應商，因此發生進貨集中之可能性不高，其餘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或已取得上市許可但尚未產生銷貨行為，本公司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IG公司，主係因本公司長期以來與IG公司合作執行專案開發互動良好，因此，隨著IG公司在美國銷售成績成長因而帶動本公司營收增加，進而有單一銷貨集中之情形。

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改良產品生產製造流程，雙方持續合作開發產品延伸商品，積極優先規劃相對應方案，縮短產品上市時間，藉此穩固既有客戶之關係爭取客戶認同及訂單，以降低轉單之風險。並不斷強化與IG公司雙方彼此合作之黏著度，藉以維持供應商之地位。

此外，本公司除維持既有客戶之長期合作外，更持續投入開發新客戶以及拓展經營新興市場，藉以擴大並分散業務來源，故不致有銷貨集中風險之虞。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對於本公司之股權有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醫療器材開發之相關風險

高階醫材創新研發產業所面臨到開發時程長，醫材法規審查門檻高，進而所需資金需求規模大，因此因應外部市場環境變化，將無可避免產生產品開發風險，說明如下：

(1)產業風險

由於醫材產品具備少量多樣及高毛利之特性，各國品牌大廠競爭激烈，因此在醫材產品開發過程中，市場上可能面臨研發競爭者共同競逐市場。

(2) 醫材法規風險

主要先進國家對於高風險醫材產品之審查，可能因應最新臨床結果或者前案進而提出新的法規要求，產品開發專案進程將可能因此受到影響。

(3) 智慧財產權風險

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係為創新醫材同業間相互競爭的重點，惟一旦產品涉及侵權情事，公司營運將可能產生輕重不一之影響。

2. 克服風險與問題之提議對策

本公司為因應醫療器材開發之相關風險，本公司妥善配置完整的研發產品線，有效管控產品開發過程之風險，以避免單一研發專案失敗而導致公司營運受到影響，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1) 產業風險

本公司除了透過與臨床醫師及技術顧問諮詢委員會的密切討論過程，審慎評估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進行選題，並定期參加國際醫學年會掌握最新醫學及產業動態，以確保研發專案切合臨床市場需求並適時修正研發方向。

(2) 醫材法規風險

由於產品開發成功與否受到法規因素影響甚鉅，本公司有合作之國外法規機構及專家顧問，藉由雙方合作與良好互動，將得以充分掌握最新醫材法規動態，以避免可能產生的醫材法規風險。

(3) 智慧財產權風險

本公司展開執行研發專案時，皆會透過與國內外專利事務所進行縝密的專利分析與佈局，若仍有侵權告訴發生時，將與國內外專利律師共同協商解決應對，以將訴訟對公司營運之影響降到最低。

3.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網際網路日益發達，網路安全的威脅也日益升高，本公司建構完整的網路與資訊安全防護系統以確保公司的營運及財會等重要資訊系統有效運作，本公司採取每年檢視和評估其網路安全管理機制的準則及防護措施，主要因應措施包括在網際網路與企業內網間透過防火牆管控，建構入侵偵測防禦系統，阻止來自第三方的網路威脅，再來本公司所有電腦系統會更新作業系統修正檔，佈署防毒軟體，並隨時更新病毒碼，以確保所使用的電腦安全性，本公司同步加強內部使用者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定期宣導，增強內部人員對於資訊安全的意識及認知，以因應重大網路安全事件發生。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1段188號1樓
電話：(03)668-3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7
(七)關係人交易	37~38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其 他	3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大陸投資資訊	39
4.主要股東資訊	40
(十四)部門資訊	40~4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志茂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及(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致力於高階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機器設備、模具與新建廠房等)主要作為產品生產銷售與開發使用，其運用情形與合併公司研發與未來銷售成果有相當程度之關聯，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資產減損評估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評估過程複雜且包含管理當局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管理當局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評估管理當局辨認之減損跡象，並進一步瞭解及取得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外部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以及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評價方法、各項參數之合理性。同時，透過詢問管理當局等相關程序，辨識於財務報導日後是否發生足以影響減損測試結果之事項。

其他事項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晏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3,151	25	91,650	17	2150 應付票據	\$ -	-	5,71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49,500	20	61,000	11	2170 應付帳款	3,624	1	935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221	-	-	-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99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2,817	2	2,40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八))	16,171	2	49,873	9
1200 其他應收款	167	-	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7,224	1	6,882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7,797	3	9,978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0	-	9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6	-	-	-		<u>27,248</u>	<u>4</u>	<u>63,499</u>	<u>11</u>
1410 預付款項	7,750	1	11,102	2	非流動負債：				
	<u>374,489</u>	<u>51</u>	<u>176,141</u>	<u>32</u>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54	-	354	-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61,285	8	67,040	1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56	-	42	-		<u>61,639</u>	<u>8</u>	<u>67,394</u>	<u>12</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287,838	39	295,885	54		<u>88,887</u>	<u>12</u>	<u>130,893</u>	<u>23</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63,654	9	67,466	12	負債總計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366	-	1,976	-	權益(附註六(十二))：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5,076	1	5,860	1	3110 普通股股本	420,000	57	330,000	6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31	-	6,416	1	3140 預收股本	-	-	1,025	-
	<u>360,821</u>	<u>49</u>	<u>377,645</u>	<u>68</u>	3200 資本公積	192,668	26	265,975	48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755	5	(174,107)	(31)
資產總計	<u>\$ 735,310</u>	<u>100</u>	<u>553,786</u>	<u>100</u>	權益總計	<u>646,423</u>	<u>88</u>	<u>422,893</u>	<u>7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35,310</u>	<u>100</u>	<u>553,786</u>	<u>100</u>

董事長：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文熙



~5~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	\$ 127,306	100	41,67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36,937	29	9,524	23
5900 營業毛利	90,369	71	32,150	7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三)、(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715	5	1,851	4
6200 管理費用	27,072	21	21,610	5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118	25	65,406	157
營業費用合計	64,905	51	88,867	213
營業淨利(損)	25,464	20	(56,717)	(13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100 利息收入	2,252	2	490	1
7010 其他收入	1,262	1	10,480	2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50	5	(665)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九))	(973)	(1)	(1,03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91	7	9,275	22
7900 稅前淨利(損)	33,755	27	(47,442)	(1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	-	-	-
本期淨利(損)	33,755	27	(47,442)	(11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755	27	(47,442)	(11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3		(1.4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3		(1.44)	

董事長：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文熙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0,000	-	265,712	(126,665)	469,047
本期淨損	-	-	-	(47,442)	(47,4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7,442)	(47,442)
現金增資	-	1,025	-	-	1,02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	263	-	263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0,000	1,025	265,975	(174,107)	422,893
本期淨利	-	-	-	33,755	33,7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3,755	33,755
現金增資	90,000	(1,025)	100,800	-	189,77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74,107)	174,107	-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20,000	-	192,668	33,755	646,4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王文熙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3,755	(47,4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485	9,533
攤銷費用	1,417	1,531
利息費用	973	1,030
利息收入	(2,252)	(49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623	11,9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3,221)	-
應收票據	-	180
應收帳款	(10,414)	3,526
其他應收款	-	6,327
存貨	(7,819)	(4,061)
預付款項	3,352	1,2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102)	7,1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147)
應付票據	(5,717)	5,717
應付帳款	2,689	22
應付關係人款	99	(308)
其他應付款	(111)	(2,639)
其他流動負債	38	(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02)	2,5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合計	(21,104)	9,775
調整項目合計	(5,481)	21,6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8,274	(25,762)
收取之利息	2,093	500
支付之利息	(973)	(1,030)
支付所得稅	(8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308	(26,2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88,500)	76,9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4)	(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670)	(28,0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	-
存出保證金減少	784	733
取得無形資產	(1,807)	(1,68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585	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0,553)	48,3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7,029)	(2,235)
現金增資	189,775	-
預收股本	-	1,0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2,746	(1,2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1,501	20,8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650	70,8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151	\$ 91,6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王文熙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1段188號1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五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快製)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	100 %

註：台快製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清算完結。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係認列於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零用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負債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機器設備：5年
- (2)辦公設備：5年
- (3)模具設備：3~5年
- (4)租賃改良：5~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承租場地、影印機及飲水機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專利權：5年

(2) 電腦軟體：1~5年

商標權：係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商標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役義務

於購置該項資產時，或在特定期間因生產存貨以外目的而使用該項資產，所引起的拆卸、搬運及場地復原義務的原始估計成本，應逐年按原折算利率認列利息費用，並增加其帳面金額，至耐用年限屆滿資產除役時，帳面金額係累積至估計之除役成本。

(十四)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包括醫療器材及實驗所需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產品設計及委託開發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客製化產品雛型設計及委託開發相關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實際人工小時數相對於預計總人工小時數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十七)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非金融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六)。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0	60
支票及活期存款	97,173	86,590
定期存款	<u>85,848</u>	<u>5,000</u>
	<u>\$ 183,151</u>	<u>91,650</u>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u>\$ 149,500</u>	<u>61,000</u>
非流動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u>\$ 56</u>	<u>42</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	\$ 12,817	2,403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2,817</u>	<u>2,403</u>
合約資產	<u>\$ 3,221</u>	<u>-</u>

合約資產之變動主要係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u>12,817</u>	-	-
	110.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44	-	-
逾期31~90天	<u>1,059</u>	-	-
合計	\$ <u>2,403</u>		-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	-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原物料	\$ 7,524	4,115
在製品及半成品	6,017	2,971
製成品	<u>4,256</u>	<u>2,892</u>
	\$ <u>17,797</u>	<u>9,978</u>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銷貨成本	\$ 33,509	5,043
其他	<u>3,428</u>	<u>4,481</u>
	\$ <u>36,937</u>	<u>9,524</u>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4,665	24,208	267,845	316,718
增添	-	810	1,269	-	2,079
處分	-	-	(245)	-	(245)
重分類	<u>267,845</u>	<u>-</u>	<u>-</u>	<u>(267,845)</u>	<u>-</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7,845</u>	<u>25,475</u>	<u>25,232</u>	<u>-</u>	<u>318,552</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2,875	8,824	229,989	261,688
增添	-	1,790	3,433	50,097	55,320
處分	-	-	(290)	-	(290)
重分類	<u>-</u>	<u>-</u>	<u>12,241</u>	<u>(12,241)</u>	<u>-</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4,665</u>	<u>24,208</u>	<u>267,845</u>	<u>316,718</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4,098	6,735	-	20,833
本期折舊	4,018	3,174	2,865	-	10,057
處分	<u>-</u>	<u>-</u>	<u>(176)</u>	<u>-</u>	<u>(17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018</u>	<u>17,272</u>	<u>9,424</u>	<u>-</u>	<u>30,71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1,021	5,824	-	16,845
本期折舊	-	3,077	1,163	-	4,240
處分	<u>-</u>	<u>-</u>	<u>(252)</u>	<u>-</u>	<u>(25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098</u>	<u>6,735</u>	<u>-</u>	<u>20,833</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63,827</u>	<u>8,203</u>	<u>15,808</u>	<u>-</u>	<u>287,8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u>	<u>11,854</u>	<u>3,000</u>	<u>229,989</u>	<u>244,84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10,567</u>	<u>17,473</u>	<u>267,845</u>	<u>295,885</u>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以其現金產生單位為基礎，進行資產減損測試，依據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資產減損測試評估，因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金額，故均無認列減損損失。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7,980	5,219	83,199
增添	<u>1,530</u>	<u>86</u>	<u>1,61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9,510</u>	<u>5,305</u>	<u>84,81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77,980</u>	<u>5,219</u>	<u>83,199</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876	2,857	15,733
本期折舊	<u>4,442</u>	<u>986</u>	<u>5,42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318</u>	<u>3,843</u>	<u>21,16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535	1,905	10,440
本期折舊	<u>4,341</u>	<u>952</u>	<u>5,29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76</u>	<u>2,857</u>	<u>15,733</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2,192</u>	<u>1,462</u>	<u>63,654</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9,445</u>	<u>3,314</u>	<u>72,75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5,104</u>	<u>2,362</u>	<u>67,466</u>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以其現金產生單位為基礎，進行資產減損測試，依據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資產減損測試評估，因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金額，故均無認列減損損失。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商標權</u>	<u>總 計</u>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6,045	3,604	13	19,662
單獨取得	700	1,107	-	1,807
處分	<u>-</u>	<u>(228)</u>	<u>-</u>	<u>(22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745</u>	<u>4,483</u>	<u>13</u>	<u>21,241</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標權	總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77	2,987	13	18,177
單獨取得	868	617	-	1,48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045</u>	<u>3,604</u>	<u>13</u>	<u>19,662</u>
累計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724	2,962	-	17,686
本期攤銷	494	923	-	1,417
處分	-	(228)	-	(22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218</u>	<u>3,657</u>	<u>-</u>	<u>18,87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044	2,111	-	16,155
本期攤銷	680	851	-	1,53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24</u>	<u>2,962</u>	<u>-</u>	<u>17,686</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527</u>	<u>826</u>	<u>13</u>	<u>2,366</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133</u>	<u>876</u>	<u>13</u>	<u>2,02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321</u>	<u>642</u>	<u>13</u>	<u>1,976</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應付款

	111.12.31	110.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156	7,808
應付勞務費	1,394	2,287
應付勞健保費	532	492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477	34,068
應付委託研究費	245	2,008
其他	4,367	3,210
	<u>\$ 16,171</u>	<u>49,873</u>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 7,224	6,882
非流動	\$ 61,285	67,04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973</u>	<u>1,03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u>	<u>384</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63</u>	<u>7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8,065</u>	<u>3,722</u>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十八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場地、影印機及飲水機，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以下稱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34千元及1,70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費用均為零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損)	\$ <u>33,755</u>	<u>(47,44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751	(9,488)
永久性差異調整	(230)	(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淨額	(224)	(81)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變動	(4,213)	11,52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36)	47
前期高估	<u>(1,848)</u>	<u>(1,922)</u>
	\$ <u>-</u>	<u>-</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09	545
課稅損失	<u>76,679</u>	<u>80,892</u>
	<u>\$ 76,988</u>	<u>81,43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可供以後年度扣除但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及其扣除期限如下：

<u>申報年度</u>	<u>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u>	<u>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u>
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 5,031	一一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49,315	一一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32,408	一一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49,308	一一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57,078	一一七年度
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69,120	一一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64,250	一一九年度
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u>56,887</u>	一二〇年度
	<u>\$ 383,397</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二)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5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420,000千元及33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33,000	33,000
現金增資	<u>9,000</u>	<u>-</u>
12月3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u>42,000</u>	<u>33,000</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9,000千股，每股以21.2元溢價發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取1,025千元，帳列預收股本，前述增資款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全數募資完成，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92,668	260,38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3,384
其他	-	2,206
	<u>\$ 192,668</u>	<u>265,975</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虧損撥補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174,107千元；另，本公司於一一〇年八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撥補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前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間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員工認購，皆為本公司所發行：

	<u>權益交割</u> <u>現金增資保</u> <u>留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	110.12.20
給與數量	73千股
給與日公允價值	3.6
執行價格	21.2
授予對象	在職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詳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u>110年度</u>	
	<u>加權平均履</u> <u>約價格(元)</u>	<u>認股權</u> <u>數量</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
本期給與數量	21.20	73
本期執行數量	<u>(21.20)</u>	<u>(73)</u>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 -</u>	<u>-</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63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其中108千元係保留予子公司員工認購，該部分金額之借方係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u>33,755</u>	<u>(47,44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0,866</u>	<u>33,0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83</u>	<u>(1.44)</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損)	\$ <u>33,755</u>	<u>(47,44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0,866	33,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20</u>	<u>-</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u>40,886</u>	<u>33,0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83</u>	<u>(1.44)</u>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124,761	38,338
臺灣	<u>2,545</u>	<u>3,336</u>
	\$ <u>127,306</u>	<u>41,674</u>
主要產品		
醫療產品銷售及委託開發服務	\$ 125,595	38,864
設計與試製	<u>1,711</u>	<u>2,810</u>
	\$ <u>127,306</u>	<u>41,674</u>

2.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尚有累積虧損時，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前，應先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額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係採月支之固定報酬方式給付，而不參與前項之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703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703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情形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因民國一一〇度為稅前淨損，故毋須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皆因稅前淨損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57	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u>1,995</u>	<u>444</u>
	<u>\$ 2,252</u>	<u>490</u>

2.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	10,030
其他	<u>1,262</u>	<u>450</u>
	<u>\$ 1,262</u>	<u>10,48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6,668	(6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8)
其他	<u>(918)</u>	<u>-</u>
	<u>\$ 5,750</u>	<u>(665)</u>

4.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973</u>	<u>1,030</u>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款等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估合併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為合併公司銷貨收入98%及92%。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預期未來不致有重大損失。有關帳齡分析及預期信用損失，請詳附註六(三)。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等，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二)，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無提列減損損失。前述金融資產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包含估計利息)：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1年以內</u>	<u>1年以上</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723	3,723	3,723	-
其他應付款	16,171	16,171	16,171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68,509</u>	<u>74,782</u>	<u>8,101</u>	<u>66,681</u>
	<u>\$ 88,403</u>	<u>94,676</u>	<u>27,995</u>	<u>66,681</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553	6,553	6,553	-
其他應付款	49,873	49,873	49,873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73,922</u>	<u>80,998</u>	<u>7,834</u>	<u>73,164</u>
	<u>\$ 130,348</u>	<u>137,424</u>	<u>64,260</u>	<u>73,16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485	30.66	137,510	1,496	27.63	41,33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	-	9	27.73	250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1,100千元及329千元。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美金	\$ 6,668	-	(627)	-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15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含流動及非流動)	149,556	-	-	-	-
應收帳款	12,817	-	-	-	-
其他應收款	167	-	-	-	-
存出保證金	5,076	-	-	-	-
	\$ 350,76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723	-	-	-	-
其他應付款	16,171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68,509	-	-	-	-
	\$ 88,403	-	-	-	-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1,650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含流動及非流動)	61,042	-	-	-	-
應收帳款	2,403	-	-	-	-
其他應收款	8	-	-	-	-
存出保證金	5,860	-	-	-	-
	\$ 160,96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652	-	-	-	-
其他應付款	48,973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3,922	-	-	-	-
	\$ 129,547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者，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存出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合併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合併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財務部門並投資額外之存款或短期性投資，並確保合併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及目前無銀行未動支之借款額度，尚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所有交易之執行均經董事會之覆核與核准，相關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相關之管理說明如下：

- (1)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投資組合中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董事會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本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之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董事會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之負債佔權益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u>\$ 88,887</u>	<u>130,893</u>
權益總額	<u>\$ 646,423</u>	<u>422,893</u>
負債資本比率	<u>13.75%</u>	<u>30.95%</u>

(廿一)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租賃負債</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3,922
租賃本金償還	(7,029)
支付之利息	(973)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負債	1,616
利息費用	<u>97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8,50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6,157
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235)
支付之利息	(1,030)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u>1,03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3,92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振曜科技)	其他關係人
東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荃科技)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支付予關係人之勞務費及加工費等各項費用如下：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振曜科技	\$ 1,405	1,236
東荃科技	<u>20</u>	<u>-</u>
	<u>\$ 1,425</u>	<u>1,236</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99千元及0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869	8,224
退職後福利	342	570
	<u>\$ 6,211</u>	<u>8,794</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提供土地租約之擔保	\$ 4,500	4,5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設備及臨床實驗，已簽約或訂購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為41,244千元及37,877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273	23,473	29,746	-	33,273	33,273
勞健保費用	594	1,956	2,550	-	2,869	2,869
退休金費用	318	1,116	1,434	-	1,707	1,70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0	508	728	-	728	728
折舊費用	2,620	12,865	15,485	-	9,533	9,533
攤銷費用	-	1,417	1,417	-	1,531	1,5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興建廠房	108.03	259,024 (未稅)	截至111.12.31止已支付259,024千元(未稅)	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公開招標	營運使用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快製	中華民國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物技術服務	-	30,000	-	-	-	100 %	(1,122)	(1,122)	註1及2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其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銷除。

註2：台快製已於民國一一年十月清算完結。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34,296	13.17 %
柯佳成		3,708,860	11.23 %

說明：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及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等相關業務，為單一產業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醫療產品銷售及委託開發服務	\$ 125,595	38,864
設計與試製	1,711	2,810
	<u>\$ 127,306</u>	<u>41,674</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國	\$ 124,761	38,338
台灣	<u>2,545</u>	<u>3,336</u>
	<u>\$ 127,306</u>	<u>41,674</u>
	<u>111.12.31</u>	<u>110.12.31</u>
非流動資產：		
台灣	<u>\$ 355,689</u>	<u>371,743</u>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金融工具。

(四)主要客戶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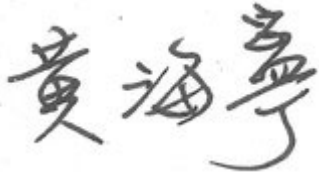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甲客戶	\$ 79,119	38,245
乙客戶	<u>45,642</u>	<u>93</u>
	<u>\$ 124,761</u>	<u>38,338</u>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T-12AE01049 號

會員姓名：	(1)黃海寧 (2)呂倩慧	事務所電話：	(03)5799955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地址：	30078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11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54008079
會員證書字號：	(1)台省會證字第 3818 號 (2)台省會證字第 434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簽名式		存會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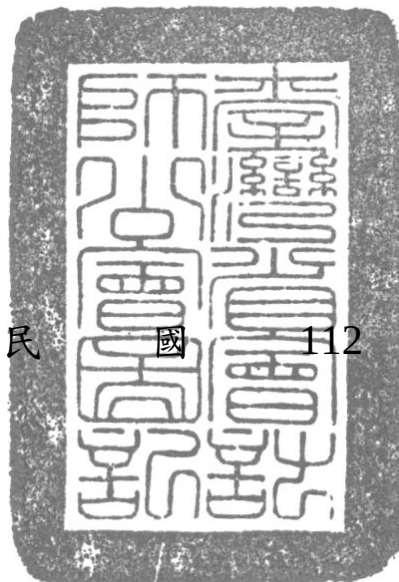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1 月 13 日



股票代碼：6649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1段188號1樓
電話：(03)668-3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6
(七)關係人交易	36~37
(八)質押之資產	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 他	3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大陸投資資訊	39
4.主要股東資訊	40
(十四)部門資訊	4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1~4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及(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高階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機器設備、模具與新建廠房等)主要作為產品生產銷售與開發使用，其運用情形與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與未來銷售成果有相當程度之關聯，因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資產減損評估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方式、選擇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評估過程複雜且包含管理當局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當局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評估管理當局辨認之減損跡象，並進一步瞭解及取得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外部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以及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評價方法、各項參數之合理性。同時，透過詢問管理當局等相關程序，辨識於財務報導日後是否發生足以影響減損測試結果之事項。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峯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3,151	25	78,902	14	2150	應付票據	\$ -	-	5,71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49,500	20	47,000	9	2170	應付帳款	3,624	1	836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221	-	-	-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99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2,817	2	2,28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	16,171	2	49,305	9
1200	其他應收款	167	-	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7,224	1	6,88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	1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0	-	88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7,797	3	9,978	2			27,248	4	62,828	1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6	-	-	-						
1410	預付款項	7,750	1	11,102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354	-	354	-
		374,489	51	149,282	2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61,285	8	67,040	12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	-	8	-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56	-	42	-			61,639	8	67,402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	-	27,176	5			88,887	12	130,230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87,838	39	295,805	5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63,654	9	67,466	12	3110	權益(附註六(十三))：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2,366	-	1,976	-	3140	普通股股本	420,000	57	330,000	60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5,076	1	4,960	1	3200	預收股本	-	-	1,02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31	-	6,416	1	3300	資本公積	192,668	26	265,975	48
		360,821	49	403,841	73		保留盈餘(累積盈虧)	33,755	5	(174,107)	(31)
		735,310	100	553,123	100		權益總計	646,423	88	422,893	77
							負債及權益總計	735,310	100	553,123	100

董事長：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文熙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127,041	100	38,8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36,750	29	8,544	22
5900 營業毛利	90,291	71	30,320	7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四)、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715	4	1,796	5
6200 管理費用	26,699	21	19,407	5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118	25	65,452	168
營業費用合計	64,532	50	86,655	223
營業淨利(損)	25,759	21	(56,335)	(14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2,163	2	394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	1,279	1	10,562	2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49	5	(627)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	(973)	(1)	(1,030)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122)	(1)	(40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96	6	8,893	22
7900 稅前淨利(損)	33,755	27	(47,442)	(1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	-	-	-
本期淨利(損)	33,755	27	(47,442)	(12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755	27	(47,442)	(12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3		(1.4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3		(1.44)	

董事長：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文熙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盈虧)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0,000	-	265,712	(126,665)	469,047
本期淨損	-	-	-	(47,442)	(47,4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7,442)	(47,442)
現金增資	-	1,025	-	-	1,02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	263	-	263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0,000	1,025	265,975	(174,107)	422,893
本期淨利	-	-	-	33,755	33,7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3,755	33,755
現金增資	90,000	(1,025)	100,800	-	189,77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74,107)	174,107	-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20,000	-	192,668	33,755	646,423

董事長：林志茂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文熙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3,755	(47,4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474	9,480
攤銷費用	1,417	1,499
利息費用	973	1,030
利息收入	(2,163)	(39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1,122	40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823	12,1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3,221)	-
應收票據	-	180
應收帳款	(10,532)	2,910
其他應收款	-	6,3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	(8)
存貨	(7,819)	(4,061)
預付款項	3,352	1,2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208)	6,5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717)	5,717
應付帳款	2,788	306
應付關係人款	99	(448)
其他應付款	457	(2,600)
其他流動負債	42	(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31)	2,9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合計	(20,539)	9,480
調整項目合計	(3,716)	21,6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0,039	(25,786)
收取之利息	1,999	404
支付之利息	(973)	(1,030)
支付之所得稅	(8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979	(26,4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102,500)	76,9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4)	(7)
處分子公司	26,05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670)	(28,01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6)	622
取得無形資產	(1,807)	(1,68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585	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9,468)	48,2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	8
租賃本金償還	(7,029)	(2,235)
現金增資	189,775	1,0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2,738	(1,2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4,249	20,6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902	58,2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151	78,90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志茂



經理人：王文熙



會計主管：李允泉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1段188號1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五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植入式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係認列於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零用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負債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機器設備：5年
- (2)辦公設備：5年
- (3)模具設備：3~5年
- (4)租賃改良：5~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承租場地、影印機及飲水機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專利權：5年
- (2)電腦軟體：1~5年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標權：係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商標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除役義務

於購置該項資產時，或在特定期間因生產存貨以外目的而使用該項資產，所引起的拆卸、搬運及場地復原義務的原始估計成本，應逐年按原折算利率認列利息費用，並增加其帳面金額，至耐用年限屆滿資產除役時，帳面金額係累積至估計之除役成本。

(十四)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醫療器材及實驗所需相關產品。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產品設計及委託開發服務

本公司提供客製化產品委託開發相關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實際人工小時數相對於預計總人工小時數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十七) 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非金融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六)及(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0	60
支票及活期存款	97,173	78,842
定期存款	85,848	-
	\$ 183,151	78,902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流動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149,500	47,000
非流動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56	42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	\$ 12,817	2,28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2,817</u>	<u>2,285</u>
合約資產	<u>\$ 3,221</u>	<u>-</u>

合約資產之變動主要係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1.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u>12,817</u>	-	<u>-</u>
	<u>110.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226	-	-
逾期31~90天	<u>1,059</u>	-	<u>-</u>
合計	<u>\$ 2,285</u>		<u>-</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u>-</u>	<u>-</u>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原物料	\$ 7,524	4,115
在製品及半成品	6,017	2,971
製成品	<u>4,256</u>	<u>2,892</u>
	<u>\$ 17,797</u>	<u>9,978</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銷貨成本	\$ 33,322	4,299
其他	<u>3,428</u>	<u>4,245</u>
	<u>\$ 36,750</u>	<u>8,544</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子公司	<u>\$ -</u>	<u>27,176</u>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子公司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清算完結。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享有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分別為1,122千元及406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 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u>	<u>總計</u>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4,665	23,963	267,845	316,473
增添	-	810	1,269	-	2,079
重分類	<u>267,845</u>	<u>-</u>	<u>-</u>	<u>(267,845)</u>	<u>-</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7,845</u>	<u>25,475</u>	<u>25,232</u>	<u>-</u>	<u>318,552</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2,875	8,289	229,989	261,153
增添	-	1,790	3,433	50,097	55,320
重分類	<u>-</u>	<u>-</u>	<u>12,241</u>	<u>(12,241)</u>	<u>-</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4,665</u>	<u>23,963</u>	<u>267,845</u>	<u>316,473</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4,098	6,570	-	20,668
本期折舊	<u>4,018</u>	<u>3,174</u>	<u>2,854</u>	-	<u>10,04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018</u>	<u>17,272</u>	<u>9,424</u>	-	<u>30,71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1,021	5,460	-	16,481
本期折舊	-	<u>3,077</u>	<u>1,110</u>	-	<u>4,18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098</u>	<u>6,570</u>	-	<u>20,668</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63,827</u>	<u>8,203</u>	<u>15,808</u>	-	<u>287,8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u>	<u>11,854</u>	<u>2,829</u>	<u>229,989</u>	<u>244,67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10,567</u>	<u>17,393</u>	<u>267,845</u>	<u>295,805</u>

本公司於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以其現金產生單位為基礎，進行資產減損測試，依據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資產減損測試評估，因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金額，故均無認列減損損失。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7,980	5,219	83,199
增添	<u>1,530</u>	<u>86</u>	<u>1,61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9,510</u>	<u>5,305</u>	<u>84,81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77,980</u>	<u>5,219</u>	<u>83,199</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876	2,857	15,733
本期折舊	<u>4,442</u>	<u>986</u>	<u>5,42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318</u>	<u>3,843</u>	<u>21,161</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535	1,905	10,440
本期折舊	<u>4,341</u>	<u>952</u>	<u>5,29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76</u>	<u>2,857</u>	<u>15,733</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2,192</u>	<u>1,462</u>	<u>63,654</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9,445</u>	<u>3,314</u>	<u>72,75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5,104</u>	<u>2,362</u>	<u>67,466</u>

本公司於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以其現金產生單位為基礎，進行資產減損測試，依據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資產減損測試評估，因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金額，故均無認列減損損失。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標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6,045	3,376	13	19,434
單獨取得	<u>700</u>	<u>1,107</u>	<u>-</u>	<u>1,80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745</u>	<u>4,483</u>	<u>13</u>	<u>21,24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77	2,759	13	17,949
單獨取得	<u>868</u>	<u>617</u>	<u>-</u>	<u>1,48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045</u>	<u>3,376</u>	<u>13</u>	<u>19,434</u>
累計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724	2,734	-	17,458
本期攤銷	<u>494</u>	<u>923</u>	<u>-</u>	<u>1,41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218</u>	<u>3,657</u>	<u>-</u>	<u>18,87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044	1,915	-	15,959
本期攤銷	<u>680</u>	<u>819</u>	<u>-</u>	<u>1,49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24</u>	<u>2,734</u>	<u>-</u>	<u>17,458</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527</u>	<u>826</u>	<u>13</u>	<u>2,366</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133</u>	<u>844</u>	<u>13</u>	<u>1,99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321</u>	<u>642</u>	<u>13</u>	<u>1,976</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應付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156	7,403
應付勞務費	1,394	2,187
應付勞健保費	532	464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477	34,068
應付委託研究費	245	2,008
其他	<u>4,367</u>	<u>3,175</u>
	<u>\$ 16,171</u>	<u>49,305</u>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 <u>7,224</u>	<u>6,882</u>
非流動	\$ <u>61,285</u>	<u>67,04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973</u>	<u>1,03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	<u>466</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63</u>	<u>60</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8,065</u>	<u>3,791</u>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十八年。

另，本公司承租場地、影印機及飲水機，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以下稱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14千元及1,62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費用均為零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損)	\$ 33,755	(47,44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751	(9,488)
永久性差異調整	(1,014)	(81)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變動	(3,665)	11,45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24)	39
前期高估	(1,848)	(1,922)
	\$ -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09	533
課稅損失	76,679	80,344
	\$ 76,988	80,877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可供以後年度扣除但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及其扣除期限如下：

申報年度	尚未扣除 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 5,031	一一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49,315	一一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32,408	一一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49,308	一一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57,078	一一七年度
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69,120	一一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64,250	一一九年度
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56,887	一二〇年度
	\$ 383,397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三)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5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420,000千元及33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33,000	33,000
現金增資	9,000	-
12月3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42,000	33,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9,000千股，每股以21.2元溢價發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取1,025千元，帳列預收股本，前述增資款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全數募資完成，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92,668	260,38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3,384
其他	-	2,206
	<u>\$ 192,668</u>	<u>265,975</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虧損撥補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174,107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撥補情形與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間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員工認購，皆為本公司所發行：

	<u>權益交割</u> <u>現金增資保</u> <u>留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	110.12.20
給與數量	73千股
給與日公允價值	3.6
執行價格	21.2
授予對象	在職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u>110年度</u>	
	<u>加權平均履</u> <u>約價格(元)</u>	<u>認股權</u> <u>數量</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本期給與數量	\$ 21.20	73
本期執行數量	<u>21.20</u>	<u>(73)</u>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 -</u>	<u>-</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63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其中108千元係保留予子公司員工認購，該部分金額之借方係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u>33,755</u>	<u>(47,44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0,866</u>	<u>33,0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83</u>	<u>(1.44)</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損)	\$ <u>33,755</u>	<u>(47,44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0,866	33,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20</u>	<u>-</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u>40,886</u>	<u>33,0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83</u>	<u>(1.44)</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124,761	38,338
臺灣	<u>2,280</u>	<u>526</u>
	\$ <u>127,041</u>	<u>38,864</u>
主要產品		
醫療產品銷售及委託開發服務	\$ 125,595	38,864
設計與試製	<u>1,446</u>	<u>-</u>
	\$ <u>127,041</u>	<u>38,864</u>

2.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尚有累積虧損時，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前，應先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額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係採月支之固定報酬方式給付，而不參與前項之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703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703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情形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因民國一一〇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毋須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34	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u>1,929</u>	<u>369</u>
	<u><u>\$ 2,163</u></u>	<u><u>394</u></u>

2.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	10,030
其他	<u>1,279</u>	<u>532</u>
	<u><u>\$ 1,279</u></u>	<u><u>10,562</u></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6,668	(627)
其他	<u>(19)</u>	<u>-</u>
	<u><u>\$ 6,649</u></u>	<u><u>(627)</u></u>

4.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973</u>	<u>1,030</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款等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估本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為本公司銷貨收入98%及98%。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預期未來不致有重大損失。有關帳齡分析及預期信用損失，請詳附註六(三)。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等，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二)，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無提列減損損失。前述金融資產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723	3,723	3,723	-
其他應付款	16,171	16,171	16,171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68,509</u>	<u>74,782</u>	<u>8,101</u>	<u>66,681</u>
	<u>\$ 88,403</u>	<u>94,676</u>	<u>27,995</u>	<u>66,681</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553	6,553	6,553	-
其他應付款	49,305	49,305	49,305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3,922	80,998	7,834	73,164
存入保證金	<u>8</u>	<u>8</u>	<u>-</u>	<u>8</u>
	<u>\$ 129,788</u>	<u>136,864</u>	<u>63,692</u>	<u>73,172</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485	30.66	137,510	1,496	27.63	41,3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9	27.73	250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1,100千元及329千元。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兌換 (損)益	平均 匯率
美金	\$ <u>6,668</u>	-	<u>(627)</u>	-

4.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15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含流動及非流動)	149,556	-	-	-	-
應收帳款	12,817	-	-	-	-
其他應收款	167	-	-	-	-
存出保證金	5,076	-	-	-	-
	\$ 350,76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723	-	-	-	-
其他應付款	16,171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68,509	-	-	-	-
	\$ 88,403	-	-	-	-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902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含流動及非流動)	47,042	-	-	-	-
應收帳款	2,285	-	-	-	-
其他應收款	15	-	-	-	-
存出保證金	4,960	-	-	-	-
	\$ 133,20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553	-	-	-	-
其他應付款	49,305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3,922	-	-	-	-
存入保證金	8	-	-	-	-
	\$ 129,788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者，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存出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本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本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本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財務部門並投資額外之存款或短期性投資，並確保本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目前無銀行未動支之借款額度，尚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所有交易之執行均經董事會之覆核與核准，相關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相關之管理說明如下：

- (1)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投資組合中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董事會之核准。

(廿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本公司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董事會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本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之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董事會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本公司於報導日之負債佔權益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u>88,887</u>	<u>130,230</u>
權益總額	\$ <u>646,423</u>	<u>422,893</u>
負債資本比率	<u>13.75%</u>	<u>30.80%</u>

(廿二)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租賃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3,922
租賃本金償還	(7,029)
支付之利息	(973)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負債	1,616
利息費用	9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8,50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6,157
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235)
支付之利息	(1,030)
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1,03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3,92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快製)	子公司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振曜科技)	其他關係人
東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荃科技)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交易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名稱	帳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台快製	租金支出	\$ -	466
台快製	租金收入	11	-
台快製	服務收入	6	71
振曜科技	加工費及勞務費	1,405	1,236
東荃科技	雜項購置	20	-
		\$ 1,422	1,773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未結清餘額如下：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台快製	\$ <u> -</u>	<u> 12</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振曜科技	\$ <u> 99</u>	<u> -</u>

3.其他關係人交易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提供擔保，本公司收取之收入為8千元，帳列存入保證金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869	8,224
退職後福利	<u> 342</u>	<u> 570</u>
	\$ <u> 6,211</u>	<u> 8,79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1.12.31</u>	<u>110.12.31</u>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提供土地租約之擔保	\$ <u> 4,500</u>	<u> 4,5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購買設備及臨床實驗，已簽約或訂購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為41,244千元及37,877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273	21,527	27,800	-	30,841	30,841
勞健保費用	594	1,919	2,513	-	2,721	2,721
退休金費用	318	1,096	1,414	-	1,628	1,628
董事酬金	-	1,657	1,657	-	1,026	1,0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0	499	719	-	702	702
折舊費用	2,620	12,854	15,474	-	9,480	9,480
攤銷費用	-	1,417	1,417	-	1,499	1,499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人數	<u>38</u>	<u>38</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8</u>	<u>8</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082</u>	<u>1,19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927</u>	<u>1,02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9.82)%</u>	
監察人(註)	<u>\$ -</u>	<u>-</u>

註：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本公司之董事酬金包含獨立董事報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獨立董事每月領取固定報酬而不參與董事酬勞分配，車馬費係依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支付。

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係依該職位於同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之權責範圍、對公司營運目標貢獻度及個人績效達成率，給予合理之報酬。關於經理人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資報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公司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興建廠房	108.03	259,024 (未稅)	截至111.12.31 止已支付 259,024(未稅)	立華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無	-	-	-	-	公開 招標	營運 使用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快製	中華民國	醫療器材試製及生 物技術服務	-	30,000	-	-	-	(1,122)	(1,122)	註

註：台快製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清算完結。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振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34,296	13.17 %
柯佳成		3,708,860	8.83 %

說明：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13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58,140
	外幣存款—USD：1,273,099元	39,033
	外幣定存—USD：2,800,000元	<u>85,848</u>
	合 計	<u>\$ 183,151</u>

註：資產負債表日兌換率如下：

美金兌換率：30.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甲客戶	\$ 12,617
其他(均未超過5%)	<u>200</u>
	<u>\$ 12,817</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投 資 (損)益	期 末 餘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持 股 比例%
台灣快速醫材製造 (股)公司	3,000	\$ 27,176	-	-	3,000	26,054	(1,122)	-	-	-

註：台灣快速醫材製造(股)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年十月清算完結。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設備款	\$ 1,260
預付勞務費	155
其他(均未超過5%)	416
合 計	\$ 1,831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供應商名稱	金 額
A廠商	\$ 899
B廠商	627
C廠商	363
D廠商	284
E廠商	250
F廠商	232
G廠商	225
其他(均未超過5%)	744
合 計	\$ 3,624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租賃負債明細表

「租賃負債」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代收款	\$ <u>130</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腦中風醫療器材相關產品	負壓幫浦109組、 抽吸過濾導管系統10,881 條、Canister成品7,395個等	\$ 112,193
委託開發服務收入	-	11,635
其他(均未超過5%)	-	<u>3,213</u>
		<u>\$ 127,041</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期初原物料	\$ 4,115
加：本期進料	23,851
減：期末原物料	(7,524)
存貨報廢	(6)
轉列營業費用	(92)
直接原料耗用	<u>20,344</u>
直接人工	2,150
製造費用	<u>12,591</u>
製造成本	35,085
加：期初在製品	2,971
加工費用	3,204
轉列營業費用	(525)
減：期末在製品	(6,017)
製成品成本	34,718
加：期初製成品	2,892
本期進料	576
減：期末製成品	(4,256)
轉列營業費用	<u>(608)</u>
產銷成本	33,322
存貨報廢	6
勞務成本	<u>3,422</u>
營業成本合計	<u><u>\$ 36,750</u></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 3,870
運 費	305
樣 品 費	298
折 舊	294
其 他 費 用(個別金額未超過5%之彙總)	<u>948</u>
合 計	<u>\$ 5,715</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 5,039
折 舊	6,425
勞 務 費	3,450
稅 捐	3,147
其 他 費 用(個別金額未超過5%之彙總)	<u>8,638</u>
合 計	<u>\$ 26,699</u>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 12,618
折 舊	6,135
勞 務 費	4,624
臨 床 試 驗 費	1,984
其 他 費 用(個別金額未超過5%之彙總)	<u>6,757</u>
合 計	<u>\$ 32,118</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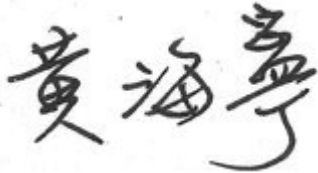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T-12AE01049 號

會員姓名： (1)黃海寧
 (2)呂倩慧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30078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11 號
 事務所電話： (03)5799955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委託人統一編號： 54008079
 會員證書字號： (1)台省會證字第 3818 號
 (2)台省會證字第 434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簽名式		存會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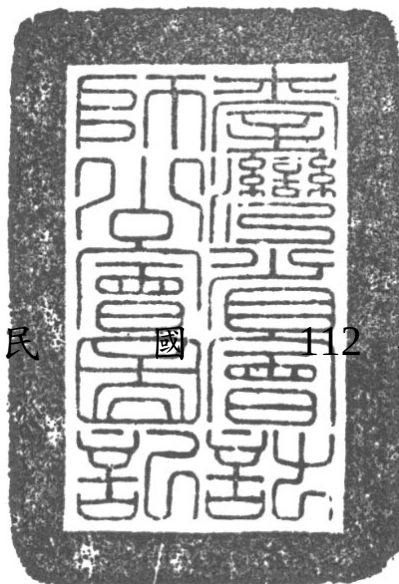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13 日



台灣生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志茂

